

公司代码：600491

公司简称：龙元建设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赖朝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坚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第一节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龙元集团	指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龙元明城	指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杭州城投	指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龙元明筑	指	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大地钢构	指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信安幕墙	指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龙元盛宏	指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龙元明兴	指	上海龙元明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航宇科技	指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房设计院	指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上海龙元	指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元建设
公司的外文名称	LONG YUAN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YC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赖朝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	罗星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龙元集团大楼	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龙元集团大楼
电话	021-65615689	021-65615689
传真	021-65615689	021-65615689
电子信箱	stock@lycg.com.cn	stock@lyc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丹城新丰路16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31570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龙元集团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72
公司网址	www.lycg.com.cn
电子信箱	webmaster@lyc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99弄龙元集团大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元建设	600491	未变更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菲、王炜程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4,245,895,291.68	19,547,817,428.57	-27.12	17,786,683,37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354,813.51	667,293,369.82	-43.00	808,940,71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856,319.69	349,666,353.32	不适用	631,478,39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14,764.47	-242,476,818.56	不适用	317,733,871.09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2,985,406.38	12,059,650,179.85	1.85	11,374,781,012.62
总资产	66,651,579,435.74	67,027,801,818.87	-0.56	62,537,525,101.1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4	-43.18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4	-43.18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	0.23	不适用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5.72	减少 2.59 个百分点	7.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3	3	不适用	5.7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916,087,679.35	3,010,287,381.18	3,683,689,071.61	2,635,831,15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502,546.05	86,245,517.30	711,801,930.27	-588,195,18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226,316.37	84,367,847.71	-71,048,221.00	-763,402,26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805,693.65	457,394,612.54	-673,867,550.84	-418,536,132.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188.92		89,952,886.87	961,520.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32,551.61		40,679,854.20	14,956,583.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096,116.09		102,775,720.53	53,783,942.1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791,566.6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0,030.6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6,410,787.90			-19,594,788.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2,767,406.15		125,859,822.46	143,937,948.1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5,176.18		-6,735,890.70	-15,318,04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506.41		376,744.06	451,968.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649,254.76		34,932,805.57	11,033,41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0,992.94		349,315.35	434,932.89
合计	992,211,133.20		317,627,016.50	177,462,318.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面对经济下行、需求收缩等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持以“真抓实干、奋楫笃行”的工作方针，攻坚克难，稳健前行，但在客观因素的影响下，公司收入和利润存在一定幅度的下滑。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2.46 亿元，同比下降 27.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 亿元，同比下降 4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工程可施工时间较上年有所减少，收入下滑；另外公司坏账计提调整，减值金额同比增加。

报告期基于行业的未来发展和公司的生态布局，加快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成立建筑总包、基建投资和绿色建筑三大板块，锚定方向，并驾齐驱。尽管外部环境不利，但公司积极调整策略，在订单质量、创新模式的探索、绿色建筑领域的推进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绩。报告期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情况如下表：

报告期公司各板块营收情况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一、建筑总包板块	11,082,758,311.88	10,442,816,353.93	5.77%
（1）土建施工	10,660,846,230.03	10,065,256,410.90	5.59%
（2）水利施工	421,912,081.85	377,559,943.03	10.51%
二、基建投资板块	1,627,512,738.40	169,070,619.99	89.61%
三、绿色建筑板块	1,498,918,138.69	1,385,112,784.76	7.59%
四、其他	21,660,140.75	19,511,839.15	9.92%
合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5.56%

一、建筑总包板块

建筑总包板块负责房建、水利、市政等施工总承包相关业务的市场开拓、商务合约管理、项目管理、技术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负责管理等。

在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下，公司严控项目风险，积极调整经营策略，着重拓展公开招投标市场业务，改善业务结构，提升项目质量，在此背景下新接业务量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滑，但是公司项目质量的持续提升，为未来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

报告期，公司坚持承接优质项目，继续改善业务结构和业务类型，建筑总承包板块新承接业务量 83.11 亿元，业务结构非民营业务占比达 91%，业务类型主要集中于公建、市政、厂房、办公楼等项目，占比约 90%，住宅类项目占比大幅度降低。同时，在住宅类项目中开发商几乎为非民营开发商客户；项目区域上浙江地区的业务逆势增长。近年来，公司深耕城市发展主赛道，已成功中标 4 个宁波轨交项目，其中轨道交通 4 号线土建工程 TJ4017 标段（东钱湖站）优质高效的完成了施工的各项管理目标，并在安全标准化、文明施工、智慧工地等方面亮点突出，成果显著，为公司在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项目树立了样板，并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金奖。该项目 BIM 综合应用项目荣获“金标杯”2021 年 BIM/CIM 应用成熟度优秀成果二等成果（BIM 施工组）

此外,报告期公司获评 2022 年度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承包商“80”强,获得“宁波市建筑业龙头企业”荣誉称号,宁波市综合企业百强榜第 26 位。晋江市国际会展中心项目获评国家优质工程奖;老西门中华新城(北地块)安装工程荣获“中国安装之星”;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7-3 地块办公楼项目获评“2022 年度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荣获 2022 年第六届全国“最美工地”BIM 场布策划大赛优胜奖;杭州市城市档案中心、石浦客运中心 PPP 项目获评省级“智慧工地示范项目”。

二、基建投资板块

基建投资板块负责集团基建投资相关业务的投资、融资、建设管理、运营、收款相关业务、基建领域相关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及资产负债管理。

报告期 PPP 项目施工收入 17.70 亿元,PPP 项目投资 14.03 亿元,PPP 项目提款 29.68 亿元,新增融资批复 9.86 亿元,完成 8 个项目及其他项目部分子项目的竣工验收或交付使用。全年回款项目个数 44 个,回款金额 33.4 亿元,个别项目回款不及预期。

在轻资产业务领域积极拓展市场,创新业务模式。杭州城投在全过程咨询业务、造价咨询业务、投资咨询业务、监理类业务市场持续推进,全年承接业务 1.47 亿元。龙元天册聚焦绿色低碳产业园区运营管理,积极推动产业园区 F+EPCO 模式的实践,全年与合作伙伴累计中标项目金额达 84.39 亿元,有望带动运营业务快速发展。龙元明兴运营中标了余姚大剧院项目的运营;以及中标惠州大亚湾淡澳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运营咨询服务,实现在咨询服务业务的突破。

同时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报告期与同程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拟采用 EPCO 模式拓展文旅项目;以“理想村”作为乡文旅产品,采用专项债申报+EPCO 模式和乡伴文旅集团开展合作;采用投资人+EPCO 模式,与蜗牛(北京)景区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开发乡村振兴中的乡村旅游项目。另外公司积极探索与长租公寓运营商、投资方的合作模式,以杭州保障性住房项目为重点,研究当地的保障性住房政策、及券商对保障性住房公募 REITs 发行的要求等,开拓公司在长租公寓业务领域的新方向。

在财务投资领域,公司通过协议转让、询价转让等方式,实施杭州璨云英翼所持上市公司航宇科技 18.95%股份的减持,回笼资金 13.22 亿元。

三、绿色建筑板块

绿色建筑板块负责公司装配式建筑、光伏建筑等绿色建筑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项目建设及资产负债管理。

绿色建筑板块新承接业务量 18 亿元,营业收入 14.99 亿元。2022 年绿色建筑板块践行绿色建筑、绿色能源、节能环保的生态建设理念,持续致力于低碳健康的高性能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产品体系的研发、实践与推广。经过三年多的发展,公司绿色建筑装配式板块初步形成了“以龙元明筑研发技术 S 体系拓展钢结构装配式建筑项目、大地钢构和信安幕墙专业生产经营助力产业发展、与天合能源合资赋能助推绿色能源建筑产品”的行业翘楚发展雏形,经融合磨合后的绿建装配式管理团队趋于稳定并更加精干高效,公司在钢结构装配式建筑领域的市场能力亦逐步显现。

报告期,公司装配式建筑 S 体系研发正向《S-SYSTEM 装配式钢结构绿色零碳建筑解决方案》发展,已着手外围护和屋面的分布式光伏系统研发,尤其在 II 代外墙板光伏一体化方案在近期有望取得突破,成为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的绿色建筑产品。装配式研发技术的创新和产品迭代持续推进,从建筑结构节点、外维护体系、机电集成、内装融合等方面不断完善和丰富 S-SYSTEM 体系。全年获得授权专利 28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参与编制行业及团体标准 8 项;编制企业工法及规范 6 项;完成课题研究与应用 11 项;获得协会创新成果奖 3 项。

报告期后,公司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双方确认并同意以龙元明筑作为双方在光伏建筑一体化业务领域的核心合作平台,共同投资龙元明筑开展业务。公司、天合光能及龙元明筑管理层持股平台拟分三期对龙元明筑进行增资扩股,总增资金额约人民币 14.5 亿元。其中首期增资 5 亿元,后续于 2024、2025 年完成后两轮投资 2.5/7 亿元。首次增资中,公司/天合光能/管理层持股平台分别增资 1.40、3.37、0.23 亿元,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分别为 52.02%、44.98%、3.00%。

未来龙元明筑 S 体系将结合天合光能光伏、储能产品,开发 BIPV 核心部品部件,并充分发挥在全国建筑施工领域内的先发优势,通过技术优势、大客户和金融资源加速推进产业化发展,从建材研发、施工过程全方位实现绿色建筑到零碳建筑的升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国内外形势、诸多风险挑战和超预期因素的冲击，国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经济迎难而上，彰显出强大韧劲。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121.02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3.0%，按季度同比增长情况分别为 4.8%、0.4%、3.9%和 2.9%，经济总量突破 120 万亿元。全国税收收入 16.66 万亿元，同比下降 3.5%，但下半年税基有所恢复，四季度开始财政收入提升，财政状况逐渐向好。城镇新增就业 1,206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5%。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2%，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3.6%。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72,1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

建筑施工行业

2022 年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8.3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5.5%，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 2.5 个百分点，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为 6.89%，建筑业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地位稳固。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1.20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5%，增速有所放缓；完成竣工产值 13.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4%；签订合同总额 71.57 万亿元，同比增长 8.95%。全国建筑业企业实现利润 8,369 亿元，同比下降 1.20%，产值利润率为 2.68%，连续两年低于 3%。从各区域发展来看，江苏建筑业总产值首次超过 4 万亿，以绝对优势领跑全国，浙江、广东、湖北的建筑业总产值超过 2 万亿，四省建筑业总产值占全国建筑业总产值的 34.82%；江苏建筑业实现竣工产值 2.68 万亿，同比下降 1.07%，仍居首位，浙江建筑业实现竣工产值 1.30 万亿，同比增长 7.79%，排次位。报告期有 16 个地区的竣工产值出现负增长，部分地区降幅超 20%。

报告期下游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市场信心不足，主要指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对建筑行业产生一定影响。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3.29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0%，其中住宅投资 10.06 万亿元，同比下降 9.5%。房屋施工面积同比下降，新开工面积降幅扩大，房地产施工面积 90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7.2%。房屋新开工面积 120,587 万平方米，大幅下降 39.4%。房屋竣工面积 86,222 万平方米，下降 15.0%。但报告期政策层面有所回暖，中央坚持“房住不炒”总基调不变的前提下，年内多次释放积极信号优化调控政策，各地政府加快落实相关举措及配套资金，有助于房地产开发企业防范和化解风险，推动房地产业的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

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城镇化率要提高到 65%，在 2035 年要达到 75%、2050 年达到 80%，城镇化的深入推进以及人们经济条件和消费水平的提升，对城市承载力和功能的复杂性、多样性的需求增加，建筑行业依然有较长的红利期。新型建筑业态不断涌现，建筑业将逐步向工业化、绿色化、信息化转型，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为促进城乡建设、扩大劳动就业、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做出更大贡献。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基础设施建设是稳投资、扩内需、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途径，也是促升级、优结构、提高发展质量的重要环节。2022 年基建投资增速保持 9.4%的较高水平，比上年增长 9 个百分点。其中水利管理业投资增长 13.6%，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增长 10.1%，道路运输业投资增长 3.7%。下半年专项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财政金融政策的协同发力，一揽子稳经济政策和接续措施相继落实，重大项目建设、设备更新改造等明显提速，下半年基建投资完成额增速高于上半年。受政策支持，基建资金来源充足。2022 年地方债发行规模达 7.4 万亿元，已发展成为中国债券市场第一大券种，为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生态环保、能源、民生服务、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提供支持。

截止报告期末，财政部 PPP 在库项目总计 14,038 个，总投资额 20.92 万亿元，近三年财政部 PPP 在库项目规模呈现出持续增加的趋势。PPP 模式经过多年时间，其采购、实施流程日益规范，信息更加公开透明，各地营商环境不断优化，PPP 项目发起和落地效率持续提升。作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重要抓手，PPP 模式通过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在助力落实国家重大战略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按照“防风险、促规范”的要求，PPP 已从高速发展转向高质量发展，实现项目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切实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绿色建筑行业

2022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要求持续开展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到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30%以上，新建政府投资公益性公共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全部达到一星级以上，并制定完善了绿色

建筑、零碳建筑、绿色建造等标准。同时国家新型城镇化建设将绿色建筑、绿色建材，建筑工业化等列入发展重点，为绿色建筑、生态城市的规模化、快速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了关于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的九项重点任务，指出到 2025 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全国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 0.5 亿千瓦以上，地热能建筑应用面积 1 亿平方米以上，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 8%，建筑能耗中电力消费比例超过 55%。

装配式建筑在节能减排、降碳等层面多个方面优于传统建筑，契合“双碳”的发展目标。2022 年住建部发布的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培育一批智能建造和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并积极推进高品质钢结构住宅建设，鼓励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将成为建筑业发展的主要发力点，并且在学校、医院、住宅等此前钢结构渗透率较低的领域有望加速提升。近年来我国装配式建筑的设计、生产、施工、装修等相关产业链公司快速成长，已具备较强的量产能力。同时还带动了构件运输、装配安装、构配件生产等新型专业化公司发展，行业呈现高景气，装配式建筑渗透率持续提升。

国家鼓励发展光伏产业和绿色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高度契合绿色建筑发展潮流，是绿色建筑未来发展的趋势之一。光伏+建筑，BAPV、BIPV，作为建筑节能增效、降低碳排放的基础工具，在“双碳”目标推动下，越来越受到行业内重视。“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整县光伏”等国家政策的相继落地，BIPV 相关标准的不断成熟，以及产业企业的积极创新与探索，共同推动国内建筑光伏领域的快速兴起。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深耕建筑工程总承包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领域，经过四十多年发展，通过建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基建领域丰富业绩和资源积累、绿色建筑等行业发展新领域研发和布局，形成了建筑总包、基建投资和绿色建筑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龙元生态，各板块拥有独立的商业模式、团队和管理运作经验，共同助力集团实现更好的战略发展。

公司作为民营建筑企业龙头，在建筑施工业务、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和钢结构装配式业务等领域居行业领先地位，在设计、施工、投资、建筑、运营等各环节拥有丰富的业务经验积累，并不断在 EPCO、全过程咨询等新业务方面持续突破。报告期公司荣获中国承包商 80 强、浙江省民营企业百强、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定的 AAA 信用等级企业、中国建筑业协会评定的 AAA 信用等级企业、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上海市进沪施工企业综合实力 30 强、浙江省民营百强企业、浙江省建筑业先进企业、浙江省进沪施工先进单位、宁波市建筑业龙头企业、宁波市房地产建筑业纳税 20 强、象山县建筑业突出贡献企业等荣誉。

建筑总包板块

建筑施工业务是公司创立至今稳定发展的基础，自 1980 年创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工匠精神雕琢时代品质、建设精品工程，秉持“质量兴业”理念，以质量创品牌，以质量闯市场，以质量求效益，注重创建质量品牌和文明施工品牌，依托丰富的资质及优良的资信，在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等领域承建了如环球金融中心、西门子中国总部、上海世博会阳光谷和萧山国际机场候机楼等大体量、高标准的复杂建筑施工项目，彰显公司“管理上一流、质量出精品、服务创信誉”的质量方针。

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公司形成了以建筑施工为核心、覆盖上下游的完整产业链，并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等行业资质。完善的产业链布局、丰富的资质和优良的资信为公司承接工业、民用、市政、交通、水利及大体量、高标准等各类复杂的建筑施工项目提供坚实的基础，重质保量、创精品的经营理念也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报告期内承建项目共获得省级及以上质量创优完成 22 项，安全文明创优完成 16 项，其中国家级奖项 2 项，1 项为中国安装之星，1 项为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基建投资板块

基建投资板块负责集团基建投资相关业务的投资、融资、建设管理、运营、回款等相关业务。公司于 2011 年开始尝试投资基础设施项目，2014 年抓住历史性政策机会，通过 PPP 模式深度参与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手 PPP 项目覆盖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城镇综合开发、水利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体育、教育、文化、环保、旅游、养老、医疗卫生等多个领域。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基建领域业绩和资源，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和优质的合作伙伴，并在基建板块生态内培育和孵化了龙元明城、杭州城投、龙元明兴、龙元天册、明树数据、浙江基投等一系列专业公司。基建投资项目的承接较大的提升了公司资产规模和质量，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未来收益和现金流保障。

作为全领域、全周期的专业投资人，公司在品牌、产业布局、施工建设以及风控等方面构建了全方位的竞争力。凭借多样化的业务领域经验，依托集团全产业链和专业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团队，近年开启了由重资产往轻资产转型的发展道路，面向市场的价值输出和管理输出服务得到了市场认可。报告期公司基建板块子公司在未来社区、政府投融资顾问、全过程管理等方面打造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在运营管理、数据加咨询服务等实现了新的突破与成就。

绿色建筑板块

绿色建筑是国家实现“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战略目标的重要途径，是建筑行业长期明确的发展趋势，也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公司基于项目规划设计、生产制造及施工安装等方面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以龙元明筑、大地钢构、信安幕墙等为主体，开展装配式建筑、光伏建筑等绿色建筑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项目建设。

绿色建筑板块拥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幕墙设计专项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等专业资质。报告期共完成课题研究与应用 11 项，2 项课题获得浙江省建设科研项目立项；新增授权专利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参与编制行业及团体标准 8 项；编制企业工法及规范 6 项；获得协会创新成果奖 3 项。大地钢构荣获浙江钢协第二届 BIM 大赛综合类及单项类三等奖各 1 项；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1 项；山东省建筑工程优质结构工程“泰山杯”1 项；荣获“首批建筑钢木结构企业质量管理等级安装、制造、服务质量”五星等级证书；荣获中国钢结构金奖 2 项；浙江省钢结构金钢奖 3 项。

公司持续推进装配式研发技术的创新和产品迭代，从建筑结构节点、外维护体系、机电集成、内装融合等方面不断完善和丰富 S-SYSTEM 体系。该体系适配从住宅到公共建筑，从低层到高层等系列高性能房屋建筑产品建造，满足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健康建筑等多个认证体系的要求，装配率最高可达 95%，并通过住建部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被列为“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公司装配式建筑 S 体系研发正在向《S-SYSTEM 装配式钢结构绿色零碳建筑解决方案》发展，并着力在 II 代外墙板光伏一体化绿色建筑产品方面实现突破。报告期后，公司与天合光能签订对子公司龙元明筑的战略投资及产业合作协议，后续将共同开启在建筑光伏一体化方面更深度合作。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长三角建筑市场最大的民营施工企业之一，专注于建筑施工领域和基建投资领域发展。经过四十多年的实践，主营业务实现了由传统施工建设向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投资-建设-运营服务商的转型升级，在产业布局、品牌、施工建设、风险管控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企业竞争力。

1、强大的建筑施工能力

公司拥有一系列高等级建筑工程资质和专业的建筑施工管理团队，始终坚持以工匠精神雕琢时代品质、建设精品工程，在大体量、高标准的复杂建筑施工项目上拥有丰富的经验积累，在建筑行业多年处于领先地位。

2、丰富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领域实操经验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 PPP 领域的民营建筑企业，在手 PPP 项目订单涉及会展、市政、水利、公路、民生等多个业务领域，对项目管理、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等有着较为丰富的项目经验。

3、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2014年底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龙元明城,2015年收购杭州城投,同时全面布局PPP运营板块,形成了“一体两翼+N专业公司”的格局。同时公司整合金融机构、施工企业、运营机构及PPP第三方服务机构等各类外部战略合作资源,可以为政府和社会资本提供从规划、设计、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4、产业运营体系

集团内拥有多家专业运营公司,业务涉及公建物业、产业园区、场馆运营等,有丰富的运营资源和运营管理能力。

5、风险控制管理优势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风险水平,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严抓法律风险控制主线,强化公司各类合同评审,同时严格审查项目用款合理性,加强对应收款的全面管控,全面提升公司在建筑施工、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6、先进的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体系

公司子公司龙元明筑专业从事装配式建筑科技研发与全产业链服务,研发并持续更新S-SYSTEM高性能钢结构全装配住宅产品2.5产品体系,装配率最高可达95%,适配从住宅到公共建筑,从低层到高层等系列高性能房屋建筑产品的建造,高效实现居住建筑综合性能的提升和工业化建造。

7、品牌优势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多年荣登《财富》中国500强、中国承包商80强、浙江省民营企业百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榜单,荣获白玉兰奖“杰出单位”荣誉称号,成功打造了多项精品工程、样板工程,承建项目共荣获鲁班奖、国优奖、詹天佑奖、白玉兰奖、钱江杯、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钢结构金奖等省级以上优质工程奖项800余项。公司良好的社会信誉、优质的服务质量,成功地树立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245,895,291.68	19,547,817,428.57	-27.12
营业成本	12,029,990,801.91	16,342,040,504.50	-26.39
销售费用	6,932,778.15	6,449,194.41	7.5
管理费用	380,333,802.00	398,263,889.93	-4.5
财务费用	1,535,252,611.77	1,413,085,470.60	8.65
研发费用	101,174,799.07	122,540,199.64	-1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14,764.47	-242,476,818.5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04,873.13	176,610,545.84	50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44,983.33	-460,945,550.26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 土建施工	10,660,846,230.03	10,065,256,410.90	5.59	-32.44	-29.66	减少 3.73 个百分点
(2) 装饰与钢结构	1,498,918,138.69	1,385,112,784.76	7.59	-8.28	-9.25	增加 0.99 个百分点
(3) 水利施工	421,912,081.85	377,559,943.03	10.51	16.76	18.90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4) PPP 项目投资	1,403,106,956.10	1,335,772.41	99.90	-9.15	-81.27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5) 其他	246,065,923.05	187,246,686.73	23.90	30.31	9.74	增加 14.26 个百分点
合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5.56	-27.05	-26.42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1,322,168,901.04	9,825,356,052.46	13.22	-10.90	-7.58	减少 3.12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084,848,139.05	964,765,178.16	11.07	-43.35	-44.02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112,330,783.53	905,973,618.97	18.55	-54.35	-57.73	增加 6.52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43,542,933.70	110,829,646.97	22.79	-85.25	-87.93	增加 17.16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24,111,433.35	11,122,945.28	53.87	-70.70	-60.13	减少 12.23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19,537,634.93	12,441,460.02	89.59	-73.69	-96.46	增加 66.95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403,056,336.43	137,685,124.59	65.84	-49.42	-67.63	增加 19.22 个百分点
海外	21,253,167.69	48,337,571.38	-127.44	-85.21	-55.92	减少 151.12 个百分点
合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5.56	-27.05	-26.42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土建施工	小计	10,065,256,410.90	100.00	14,308,985,766.17	100.00	-29.66	
土建施工	人工费	3,907,052,410.03	38.82	6,787,957,418.18	47.44	-42.44	
土建施工	材料	2,980,721,183.12	29.61	3,699,511,213.74	25.85	-19.43	
土建施工	机械安装	306,735,917.09	3.05	279,710,868.79	1.95	9.66	
土建施工	分包工程	2,446,966,996.71	24.31	2,992,407,130.69	20.91	-18.23	
土建施工	其他直接费	423,779,903.95	4.21	549,399,134.77	3.85	-22.86	
装饰与钢结构	小计	1,385,112,784.76	100.00	1,526,374,151.38	100.00	-9.25	
装饰与钢结构	人工费	413,097,507.67	29.83	449,955,693.60	29.48	-8.19	
装饰与钢结构	材料	750,218,049.04	54.16	789,819,359.87	51.74	-5.01	
装饰与钢结构	机械安装	8,150,935.39	0.59	19,458,753.21	1.27	-58.11	
装饰与钢结构	分包工程	130,503,279.45	9.42	166,233,039.48	10.89	-21.49	
装饰与钢结构	其他直接费	83,143,013.21	6.00	100,907,305.22	6.62	-17.60	
水利施工	小计	377,559,943.03	100.00	317,537,805.62	100.00	18.90	
水利施工	人工费	165,751,745.47	43.91	135,005,531.76	42.52	22.77	
水利施工	材料	148,466,655.48	39.32	127,518,215.64	40.16	16.43	
水利施工	机械安装	35,089,305.01	9.29	34,803,059.53	10.96	0.82	
水利施工	分包工程	5,259,135.88	1.39	5,141,467.24	1.62	2.29	
水利施工	其他直接费	22,993,101.19	6.09	15,069,531.45	4.74	52.58	
PPP 投资管理	小计	1,335,772.41	100.00	7,129,866.14	100.00	-81.27	
PPP 投资管理	其他直接费	1,335,772.41	100.00	7,129,866.14	100.00	-81.27	
酒店及其他	小计	187,246,686.73	100.00	170,630,901.88	100.00	9.74	
酒店及其他	人工费	125,769,450.20	67.17	104,121,770.62	61.02	20.79	
酒店及其他	材料	2,963,352.68	1.58	731,217.78	0.43	305.26	
酒店及其他	其他直接费	58,513,883.85	31.25	65,777,913.48	38.55	-11.0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9,601.5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第一名	486,837,295.90	3.42
第二名	415,423,515.77	2.92
第三名	337,379,905.09	2.37
第四名	331,729,437.45	2.33
第五名	324,645,096.03	2.28
合计	1,896,015,250.24	13.32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4,151.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第一名	789,655,519.81	6.56
第二名	172,527,342.65	1.43
第三名	140,416,486.58	1.17
第四名	77,565,145.04	0.64
第五名	61,349,888.75	0.51
合计	1,241,514,382.83	10.31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与上年相比上升 7.50%，主要是子公司加大业务拓展力度；管理费用下降 4.50%，主要是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组织架构调整，导致费用下降；研发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4%，主要是对研发人员进行整合，导致费用下降；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8.65%，主要是融资成本上升。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1,174,799.0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01,174,799.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7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7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8
本科	347
专科	80
高中及以下	2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6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0
60岁及以上	9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14,764.47	-242,476,818.5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04,873.13	176,610,545.84	50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44,983.33	-460,945,550.26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714,500.00	0.82	2,000,000.00	0.003	27,285.73	主要是华能贵诚信托计划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701,244.44	0.24	471,619,957.77	0.70	-65.50	主要原因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预付款项	943,870,657.32	1.42	679,063,312.37	1.01	39.00	主要原因是预付材料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1,080,122.88	0.06	135,061,711.87	0.20	-69.58	主要原因是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2,249,592.48	0.06	4,322,542.54	0.01	877.42	主要原因是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产业园及杭州一城停车公司建造杭州九堡停车场投入
商誉	95,328,285.26	0.14	54,878,285.26	0.08	73.71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龙元盛宏收购浙江金昆公司并吸收合并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39,155,318.67	21.06	10,465,340,689.82	15.61	34.15	主要原因是 PPP 项目完工由合同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354,593.46	0.38				主要是华能贵诚信托计划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所产生
应付票据	747,666,553.97	1.12	1,158,849,638.80	1.73	-35.48	主要原因是减少票据结算所致
应付债券			333,836,504.35	0.50	-100.00	主要原因是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78,090,953.3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5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近三年公司各细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如下表所示：

分行业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年收入比例（%）
（1）土建施工	10,660,846,230.03	74.83	15,779,976,748.64	80.73	14,603,018,619.04	82.10
（2）装饰与钢结构	1,498,918,138.69	10.52	1,634,320,080.21	8.36	1,424,321,067.61	8.01
（3）水利施工	421,912,081.85	2.96	361,359,751.36	1.85	267,299,853.70	1.50
（4）PPP 项目投资	1,403,106,956.10	9.85	1,544,391,106.35	7.90	1,244,653,551.73	7.00
（5）房地产开发收入					38,712,000.88	0.22
（6）其他	246,065,923.05	1.73	188,837,803.12	0.97	191,570,661.10	1.08

近三年内公司各细分行业主营业成本如下表所示：

分行业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成本（元）	占当年成本比例（%）	营业成本（元）	占当年成本比例（%）	营业成本（元）	占当年成本比例（%）
（1）土建施工	10,065,256,410.90	83.67	14,308,985,766.17	87.56	13,043,754,825.91	82.25
（2）装饰与钢结构	1,385,112,784.76	11.51	1,526,374,151.38	9.34	1,324,260,020.51	8.35
（3）水利施工	377,559,943.03	3.14	317,537,805.62	1.94	239,543,122.14	1.51
（4）PPP 项目投资	1,335,772.41	0.01	7,129,866.14	0.04	1,070,869,993.98	6.75
（5）房地产开发收入					21,363,682.85	0.13
（6）其他	187,246,686.73	1.56	170,630,901.88	1.04	155,288,384.92	0.98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50	9	5	10	14	88
总金额	1,020,218.51	52,230.34	176,382.51	19,217.21	98,975.74	1,367,024.3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85	1,355,352.46
境外	3	11,671.85
其中：		
澳洲	2	1,711.85
菲律宾	1	9,960.00
总计	88	1,367,024.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59	26	5	15	18	223
总金额	4,046,041.33	594,142.48	84,212.97	104,143.36	299,109.69	5,127,649.83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220	5,119,497.13
境外	3	8,152.70
其中：		
澳洲	3	8,152.70
总计	223	5,127,649.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付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福建省泉州市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及两侧片区棚户区（石结构房）改造项目	PPP项目	398,000.28	5年	94.78%	11,484.83	236,914.40	10,792.97	195,814.32	141,125.36	是	是
湖南省常德市澧县城区路网建设工程（一期）PPP项目	PPP项目	226,426.28	3年	78.74%	17,865.06	188,776.55	6,587.95	139,324.63	69,676.51	是	是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始丰街道唐兴大道玉湖区块改造项目（A-A9 区块安置房 PPP 项目）	PPP项目	243,983.05	3年	69.62%	33,172.94	136,511.25	24,455.56	114,353.00	-	是	是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及灵桥镇安置小区建设工程 PPP 项目	PPP项目	231,487.00	3年	87.23%	9,836.00	146,369.39	3,743.65	114,448.08	-	是	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PPP 项目金额主要包含工程建设费、其他费、预备费和建设期利息。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 126（个），金额 1,011,154.43 万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 2,110,528.21 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360,108.19 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1,750,420.02 万元人民币。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建筑》的要求对工程项目情况进行统计，上述金额包含传统项目和 PPP 项目，其中 PPP 项目仅统计工程建设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杭州城投与天长市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天长市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杭州城投持股比例 40%，2022 年 8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天长市城控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

(2) 2022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龙元盛宏收购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2 年 6 月 13 日完成吸收合并，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商注销。

(3) 2022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龙元盛宏全资设立宁波龙铖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80 万元。2022 年 9 月，龙元盛宏对外转让所持该公司全部股权。

(4) 2022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龙元盛宏全资收购江苏承立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2022 年 7 月，公司子公司龙元盛宏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江苏承立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承立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注销。

(5) 2022 年 9 月，参股公司杭州城投海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起减资程序，全体股东同比例减资，减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3,650 万元变更为 2,682.5 万元，工商变更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完成。

(6)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龙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7) 2022 年 10 月 8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龙元建工（浙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8) 2022 年 10 月 9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龙元建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9) 公司联营企业杭州璨云英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工商注销。

(10)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工商注销。

(11) 2023 年 1 月 12 日，龙元明城结构化主体龙元明琅（天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工商注销。

(12) 2023 年 2 月，公司对外转让所持龙元市政养护（上海）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该公司股份。

(13) 2023年3月8日,龙元明城全资子公司宁波明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合智慧能源投资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宁波天筑德合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宁波明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1%。

(14) 2023年4月1日,公司子公司浙江龙元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对外转让其控股子公司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工商变更于2023年4月13日完成。

(15) 报告期及期后,公司为实施PPP项目设立公司的投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东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成立时间	变动情况
1	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化县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239.8	97.99	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及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互联网信息服务);物业服务;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商业管理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	2016年7月22日	2022年1月27日,开化县华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持有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股权转让给开化县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7月19日,开化县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股权转让给开化县华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	宁波嘉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34,750.0	1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015年10月9日	2022年8月23日,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宁波嘉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2.45%的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
3	象山诚元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象山县旧城区改造建设有限公司	1,000	8.1	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及项目管理、项目管理咨询;物业服务	2017年12月8日	2022年09月22日工商注销
4	龙元(温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00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2022年2月25日	
5	人民网兴体(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龙元明城、北京润丰世纪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人民网资本(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4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2022年9月9日	
6	余姚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龙元明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许可项目:演出场所经营;演出经纪;电影放映;营业性演出。一般项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票务代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物业管理;礼仪服务;小食杂店;日用百货销售。	2022年9月30日	

序号	公司名称	股东情况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主要业务	成立 时间	变动情况
7	泰安宁 阳龙元 剧院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龙元明 兴企业发展 有限公司	100	100	许可项目：演出场所经营；营业性演出。 一般项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 票务代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 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 文化用品设备出租；餐饮管理；食品销 售（。	2022 年 10 月 13 日	
8	宁波明 喻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龙元明城	35,000	10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宁波明喻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将持有的宁波明喻 100%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2023 年 3 月 27 日，龙元明城将其持有的宁波明喻 99%股权转让给杭州鸿泽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剩余 1%股权转让给宁波鸿泰明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潍坊明 盛公共 设施有 限公司	龙元明城	13,000	100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餐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商业运营管理。	2018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08 日，公司将持有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
10	龙元 (浙江) 基础 设施 投资 有限 公司	龙元明城	20,000	100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015 年 5 月 5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将持有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
11	缙云县 明轩基 础设施 投资 有限 公司	龙元明城	5,500	100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服务。	2017 年 9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公司将持有缙云县明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
12	天册谷 普（成 都）科 技发展 有限 公司	上海龙元天 册企业管 理有限公 司、 谷普实业 发展集团 (海南) 有限公 司	500	35.7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房地产经纪；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	2022 年 11 月 24 日	
13	上海龙 元天册 企业管 理有限 公司	龙元明城、 上海天册 企业发 展有限 公司	5,000	7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创业空间服务，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的销售	2017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02 月 13 日，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资到 5000 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序号	公司名称	股东情况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主要业务	成立 时间	变动情况
14	天册德新(湖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德以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35.7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标代理；知识产权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住房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平面设计	2023年3月8日	
15	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	13,850	10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2015年12月22日	2023年3月27日，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9%股份转让给宁波鸿泰明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股份转让给杭州鸿泽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另外，2022年12月30日，龙元明城全资子公司宁波明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信托产品		483,559,500	483,559,500		64,155,000			547,714,500
合计		483,559,500	483,559,500		64,155,000			547,714,5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大地钢构	建筑施工	10,080.00	181,464.79	10,112.37	125,526.06	822.04
信安幕墙	建筑施工	5,000.00	109,003.90	-14,994.73	24,587.45	-2,636.55
龙元明城	实业投资	30,000.00	707,614.01	51,389.19	4,427.59	3,310.13
龙元盛宏	水利工程	10,000.00	84,240.68	15,020.48	42,861.18	-142.06
杭州城投	工程管理	5,000.00	14,525.60	9,303.72	10,539.30	339.13
上海龙元	建筑施工	10,000.00	129,200.38	26,062.10	51.74	-1,557.55
上房设计院	其他建筑业	600.00	4,002.22	2,695.38	13,809.18	1,466.97
龙元明筑	其他建筑业	10,000.00	5,979.95	-1,881.62	-	-3,056.0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伙企业名称	龙元总认缴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龙元实缴金额	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已投资或拟投资项目	披露信息
嘉兴城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1	25,001	浙银汇智（杭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莒县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和山东菏泽万福河商贸物流片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 PPP 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0 月 26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临 2016-072）、《龙元建设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临 2016-076）、《龙元建设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临 2016-091）；2017 年 9 月 11 日，嘉兴城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合伙协议变更，总认缴出资变更为 75,002 万，其中龙元明城认缴出资 25,000 万，宁波明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 万
宁波汇德荣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1,000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2015 年 12 月 23 日设立；2017 年 4 月 11 日，总认缴出资变更为 3,000 万，其中龙元明城认缴出资 2850 万元，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50 万元
绍兴海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00	6,800	上海格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绍兴镜湖新区湖西安置小区 BT（投资、建设、移交）项目	经公司 2015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 2015 年 1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临 2015-073）
宁波明瑞东方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8	1,054	宁波明城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象山东方投资有限公司、龙元明城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2017 年 2 月 17 日设立；2017 年 11 月 24 日总认缴增资至 6000 万元，其中龙元明城增资至 5838 万元，宁波明城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至 60 万元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实业投资	2017 年 10 月 16 日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66	0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2017 年 12 月 26 日设立

合伙企业名称	龙元总认缴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龙元实缴金额	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已投资或拟投资项目	披露信息
龙元明琅（天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100	0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	社会经济咨询、健康信息咨询、劳务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调查	2019年9月20日设立；2023年1月12日，工商注销
宁波元筑明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9.52	0	陈晓强	宁波开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	2020年9月16日设立
杭州鸿泽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03.22	24,803.22	浙江物产中大鸿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温州市温瑞平原西片排涝工程 PPP 项目	2023年3月15日，丁之恬将持有杭州鸿泽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4422%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将持有杭州鸿泽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5538%股权转让给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鸿泰明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98.78	13,898.78	浙江物产中大鸿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温州市温瑞平原西片排涝工程 PPP 项目	2023年3月16日，丁之恬将持有宁波鸿泰明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5%股权转让给龙元明城，将持有宁波鸿泰明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7.84%股权转让给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杭州璨云英翼投资合伙企业（简称“璨云英翼”）持有科创板上市公司航宇科技 18.95%的股份，2022 年 8 月 23 日和 9 月 7 日，璨云英翼通过询价转让方式转让航宇科技股份 1,527.90 万股，占航宇科技总股本的 10.91%。2022 年 8 月 31 日，璨云英翼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航宇科技股份 705 万股，占航宇科技总股本的 5.04%。2022 年 9 月 16 日-30 日，璨云英翼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转让航宇科技股份 420 万股，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璨云英翼持有的航宇科技股份已全部转让。2022 年 11 月 30 日，璨云英翼完成工商注销。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建筑施工行业

在整个建筑市场中，按照企业性质划分，国内建筑施工主体可以分为央企、地方性国企、大型民营企业以及众多中小建筑公司。建筑央企作为行业领头军，规模庞大，在品牌、资金实力、人员团队、既有项目经验等多维度形成综合优势，有能力承接特大型、地标性项目；地方性国企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地方公共关系，其业务范围呈现出明显的地域性，可以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大型建筑民营企业，机制更具活力，善于成本把控，具有决策效率高、适应能力强的优点，可以利用较好的市场口碑和细分施工领域优势抢占市场先机。截至报告期末，全国共有建筑业企业 14.36 万个，比上年增加 1.49 万，增速 11.55%，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建筑业企业 8,914 个，比上年增加 1,088 个，占建筑业企业总数的 6.21%，占比较上年增加 0.13 个百分点。

传统建筑施工市场是一个充分竞争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企业数量众多、整体利润率低。建筑行业从 2002 至 2012 年每年平均增速为 18.70%，而从 2012 至 2022 年增速下降到 6.85%以上，近十年增势明显放缓。行业正在寻求新的发展途径，比如 BIM 与装配式技术的关注度明显提高，业内以求通过技术进步促进建筑业从过去的“增加数量”向未来的“提高质量”转变，包括开始注重从业人员素质与管理水平的提高，从提升产业效率层面寻求增量。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等文件从政策层面鼓励建筑业进行科技转型，建筑行业对智能化建筑、绿色建筑、工业建筑的需求增多，行业正在酝酿新的产品形态和技术升级。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

基建行业是典型的逆周期行业，当经济处于下行周期、总需求不足的时候，政府通过逆周期的政策调节发力，是拉动经济从衰退走向复苏的重要动力之一。受益于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国家加大稳健货币政策实施力度，专项债券前置发行对基建投资拉动明显，投资增速保持较高水平。

基建相关的建筑行业集中度提升趋势明显。一方面，大型建筑企业的合同订单及产值占比持续提升，企业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不断提升。头部企业作为国家重点基建项目的主力军，受到宏观基建发力的积极影响，可以实现收入超行业平均水平的增长。另一方面，中小型企业更易受到客户信用风险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方面压力的影响。传统基建行业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其中的中小企业主要通过垫资形式争取项目，竞争方式较为激进，回款周期较长，抗风险能力较弱。

政府和社会合作（PPP）模式在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的通知》，聚焦我国 PPP 模式的突出短板，并适度超前规范布局，从做好项目前期论证、推动项目规范运作、严防隐性债务风险、保障项目阳光运行四个方面进一步规范 PPP 发展。

从社会资本性质来看，2022 年国有企业（包括地方国企、央企及其下属公司、其他国企）在市场中占据较大的份额，全口径中标项目规模达到 2.40 万亿元，在全部项目中占比 95.67%，民企在 PPP 成交市场中的数量和规模份额呈逐年下降趋势。根据明树数据跟踪统计，从已成交的 PPP 项目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分布来看，呈现多样化发展趋势，其中市场份额较多的主要有高速公路、市政道路、轨道交通、园区开发、综合治理和污水处理等。PPP 项目触及的细分行业不断扩展，从水利领域到“双碳”领域，PPP 应用范围不断扩展。

绿色建筑业务

随着全球环境与资源问题的加深，推动绿色发展已成为全球普遍共识。国家正在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快速城镇化带动了建筑业持续发展，城市建筑面积的持续增长以及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也导致了建筑行业的能耗增长。绿色建筑产业作为绿色发展的重要支撑，当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我国绿色建筑细分产业主要包括装配式建筑和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等。装配式建筑采用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是现代工业化生产的代表，符合建筑业产业现代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方向。行业上游包括预制构件产品研发公司，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公司等参与主体；中游参与主体包括预制构件生产厂家、建筑施工公司等；下游是装配式建筑的管理、运行与维护。

光伏建筑一体化是将光伏发电产品与建筑的集成。BIPV 强调光伏组件的建材与建筑浑然一体，在观赏性、安全性、环保方面都有一定优势，是未来发展方向。从产业链结构看，光伏建筑一体化上游主要是光伏组件，包括晶硅材料、光伏用薄膜、逆变器、玻璃及支架等；中游主要是 BIPV 集成商；BIPV 下游应用广泛，包括公共建筑、工商业建筑、居民住宅及市政（路灯、停车棚、充电站顶棚）等领域。

国家和各省市政府对绿色建筑、生态城市建设制定了系列发展规划和评价标准，将推动绿色建筑发展机制体系不断完善，有助于形成更加完整的绿色建筑产业链，促进绿色建筑企业更快更好地发展、扩张行业规模，提升产业链整合度。随着政策标准的变化更新、行业发展水平的不断提升，绿色建筑行业的壁垒数量、门槛将不断上升，综合实力雄厚的相关企业将不断扩大规模巩固行业地位，而一些微小企业和新进入企业因受到的发展局限增多而逐渐退出，未来绿色建筑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有所提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愿景：公司始终聚焦于中国城市投资、建设及运营服务业务，通过平台化运作、一体化发展，整合内外部资源，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致力于成为“美好城市建设者，幸福生活运营商”，为社会提供高质量、高水平的公共产品及服务，打造国内卓越的“未来城市投资-建设-运营综合服务商”。

根据集团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未来在业务布局上遵循轻重并举，专业协同的整体发展方针。

一、建筑总包板块要逐步主动回归轻资产业务本质，具体举措主要包括：

1、传统业务的资金配置要建立起总量统筹控制项目支持资金，集团资金等各项优质资源向优秀项目部及总承包管理公司业务倾斜支持，逐步打造高效、高周转的内部活血系统；

2、持续狠抓“清收清欠”及对集团内部应收账款类资产实行分级管理分类处置，积极优化传统业务资产池，化解因行业及历史原因导致应收账款高而影响集团财务基本面，尽早实现集团五年规划中关于资产“腾笼换鸟”的战略；

3、按照高周转、低资金沉淀标准进行业务承接和管理，净利润与现金流匹配，在一定程度上现金流优先程度高于净利润；

4、进一步强化巩固以总承包实施实力为核心的传统施工业务竞争力，积极探索“成本、工期、质量”闭口合同的履约能力建设，与集团基建投资等业务互为支撑；

5、深度挖掘既有优势业务区域潜力，充分研究目前存在较长时期建设需求的区域，寻找增量市场，审慎以城市子公司的形式进行布局。

二、集团基建投资板块作为集团的重资产板块，将以集团财务基本面为考量对投资进度和总量作统筹控制，稳健经营，实现投收动态平衡。以现有存量在手订单为基础，打造集团中长期稳定投资回报和现金流的优质资产池，为集团未来贡献稳定的利润基本盘。

另外，集团将纵向整合内部各项业态资源，发挥专业协同、混业经营能力，以“产品和服务理念创新+投资+运营”，打造面向包括城市更新等未来城市发展领域市场的差异化核心竞争力。主要包括：

1、城市公共产品和服务创新：城市更新、城市公共产品等领域的设计、建设、运营理念产品化，挖掘当前城市政府和居民需求痛点，整合外部智慧和内部资源，打造符合新型城镇化需求的公共产品；

2、咨询、管理、信息系统：发挥超过 500 亿实操项目经验优势，创新理念，引导需求；

3、运营：通过自行培育部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运营板块，有效承接政府服务外包和职能改革的大量需求。整合内外运营资源，为集团承接 EPC+O 项目提供有力支撑。

4、有前瞻性地丰富龙元生态，补足生态短板，提前储备能力。

三、绿色建筑板块，充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推进集团装配式业务和建筑光伏一体化业务，建立起全行业领先的装配式技术、生产体系以及建筑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业链，注重技术研发，确保体系的领先性和完整性，提供行业领先的一整套一站式解决方案。全力支持通过子公司明筑打造高标准的研究生产基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为了实现集团更好的发展，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部署，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将着力加强业务协同，恢复新签订单规模，推动各项融资渠道，加强现金流管理，完善组织机构，加快创新发展。具体目标与计划如下：

1、经营目标：推动三大板块业务协同经营。新接各类订单不低于 180 亿。

2、市场开拓：持续提高公建市场和轻资产业务份额。

3、现金管理：进一步加大清收清欠力度，建筑总包板块加快回款，基建投资板块现金流全面回正。

4、资本市场：估值水平优于行业水平，完成 10 亿元资本性融资。

5、金融机构：确保已合作金融机构信用稳定，新增合作机构和本部授信。

6、创新发展：持续推动 BIM 应用；加快绿色建筑技术、产品研发工作，加速绿色建筑产业基地建设；加强协同经营，创新合作机制。

7、龙元品牌：以“龙元杯”样板推进国家级奖项创优工作。保障项目平稳履约。塑造立体的龙元品牌。

8、组织机制：完善集团、板块组织架构，明确总部与板块工作机制，提升三大板块自主经营能力；推进板块内部组织革新和机制优化，优化区域经营机构。

9、内控管理：完成集团层面业财一体化系统升级，全面提升各个板块信息化管理水平；严格落实全面预算，提升管理成效。

10、人资体系：建立集团和板块独立的薪酬体系，落实各级人资预算制度，推进事业合伙人机制。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政策变动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建筑施工、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主营业务，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固定资产投资、城镇化进程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国家的宏观政策及行业调控政策都将对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影响。

对策与措施：公司关注各项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国家、行业政策，并将做好合理的预期，利用民营企业决策效率优势，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积极抓住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机遇，努力实现稳健发展。

2、涉诉风险：作为建筑施工企业，生产经营中可能发生项目建设资金不到位、质量纠纷、工程材料及人工费支付纠纷等事项，产生潜在诉讼风险。

对策与措施：加强项目前期调研，精选业务，严控项目现场管理，建立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的工程结算款、工程质保金等，建筑施工行业具有营运资本较高、工程项目前期投入大等特点，施工的进度与相应工程款的结算之间会存在一定的时滞与差额，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

对策与措施：加大已承接项目款项的回收力度，加强对应收款项后续管理，防范财务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自身特点，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公司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杜绝内幕交易，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各管理层等各职能部门均严格按照各项内控制度规范化操作，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派发现金红利，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2 年公司治理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依法充分保障全体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的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聘请了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在重大事项议案表决中推行中小股东表决机制，同时，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以方便中小投资者投票，并单独计算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投票情况，充分保障了股东大会的规范召开和所有股东依法行使职权。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的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发生，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进行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8 次，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

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明确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的产生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务，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性。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公司员工、债权人等公司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证券部工作人员全面负责对外信息披露工作以及接待股东、公众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做好投资者电话问询记录，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自律性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增强企业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7、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要求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做了登记备案。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1、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和清晰。

2、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和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3、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

5、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独立于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5 月 7 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非累积投票议案：</p> <p>1、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7、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办理 2022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9、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金融机构融资总额的议案；10、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11、关于授权投资基础设施类项目的议案；12、关于为参股 PPP 项目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的议案；13、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了以下累积投票议案：</p> <p>1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14.01 赖振元，14.02 赖朝辉，14.03 陆 炯，14.04 朱如兴；1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15.01 刘文富，15.02张纯，15.03 王文烈；1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16.01陆健，16.02 何曙光。</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赖振元	名誉董事长、董事	男	83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413,895,952	337,295,952	-76,600,000	个人资金需求	150.00	否
赖朝辉	董事长、总裁	男	53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123,864,500	108,567,090	-15,297,410	个人资金需求	120.00	否
陆炯	董事	男	53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69.75	否
朱如兴	董事、项目经理	男	49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36.00	否
刘文富	独立董事	男	68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13.68	否
张纯	独立董事	女	59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8.90	否
王文烈	独立董事	男	55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8.90	否
陆健	监事长	男	65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65.32	否
何曙光	监事、江苏公司总经理	男	53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63.45	否
陈海英	职工监事	女	46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27.47	否
肖坚武	财务总监	男	51	2022年5月6日	2025年5月5日	0	0	0	/	69.52	否

				月 6 日	月 5 日						
戴瀛	副总裁	男	50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5,000	5,000	0	/	69.10	否
孟旭明	副总裁	男	42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0	0	0	/	71.28	否
王德华	副总裁	男	54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0	0	0	/	73.12	否
罗永福	副总裁	男	57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0	0	0	/	64.67	否
张丽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151,300	151,300	0	/	63.23	否
邵君雅	总工程师	女	51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 5 月 5 日	0	0	0	/	60.78	否
赖文浩	董事（离任）、项目经理	男	67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0	0	0	/	36.00	否
钱水江	董事（离任）	男	72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740,000	740,000	0	/	69.16	否
丁化美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0	0	0	/	4.78	否
王啸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8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0	0	0	/	4.78	否
合计	/	/	/	/	/	538,656,752	446,759,342	-91,897,410	/	1,149.8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赖振元	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名誉董事长、董事。历任象山二建副总经理、上海分公司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长，
赖朝辉	本科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历任象山二建工程部经理助理、经营部经理助理、龙元建设温州分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陆炯	EMBA，工程师。现任公司公司董事、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历任公司企管部主任、装饰分公司经理、公司澳门公司总经理、新加坡公司总经理、董事、全资子公司宁波圣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如兴	大专学历，工程师，2000 年至今担任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职务。
刘文富	法学博士，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前滩新兴产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副秘书长。先后担任上海开放大学教务处处长、国际交流学院院长等职务。
张纯	博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MPAcc 中心主任。历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2004 年 6 月起任会计学院教授，2006 年 1 月起任博士生导师。
王文烈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逐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任上海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上海银行浦东分行副行长、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万和紫荆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陆健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监事长。历任中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财金部总经理、上海中远三林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财金部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聚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何曙光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江苏公司总经理。自 1992 年 7 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宁波分公司经理助理、企管办主任、上海市建设工程承包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大连分公司经理、江苏分公司经理等职务。
陈海英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财务，自 1995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沪办会计、审计部主任、财务部副科长、财务部科长等职务。
肖坚武	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现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总裁助理，自 1994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主办会计、会计科科长、财务部副经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等职位。
戴瀛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师、一级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裁。曾担任温州国信房地产开发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三箭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北设计院上海分院（经营）副总经理等职务。自 2015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工程部总经理、经营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务。
孟旭明	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裁，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元明城董事长。曾担任上海五冶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会计、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上海羿富建设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等职务，自 2009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审计部科员、会计部副科长、投资部副经理、投资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务，曾兼任杭州青山湖森林硅谷公司财务总监、龙元明城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王德华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任公司副总裁，曾担任上海市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万达）总经理。
罗永福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担任公司副总裁。曾担任甘肃建工四建公司三分公司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副经理，甘肃建工四建公司项目经理、总工程师。自 2001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技术科长、质量科长、副总工程师、董事等职位。
张丽	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01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证券部法务、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邵君雅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曾担任上海市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技术股长等职务，自 2004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经营部技术科科长、经营部副经理、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赖文浩	本科学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公司原董事，1993 年起担任公司项目经理，曾负责过多个项目并获得优质结构、文明工地等荣誉称号。
钱水江	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公司原董事。曾担任上海市建八公司第四工程处副主任、第三分公司副经理、上海国际建设总承包公司工程部经理、公司常务副总裁。

丁化美	法学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金融学博士后。公司原独立董事，现任天津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天津金融资产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紫光国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金融资产交易联席会主席、中国财政学会公私合作研究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理事、天津互联网金融协会常务副会长、天津市科技局专家库专家、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专家库特聘专家、链证数科实验室联席主任、北京工商大学等多所高校研究生校外导师。
王啸	管理学博士，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公司原独立董事，现任高瓴资本集团资本市场业务合伙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赖振元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8月20日	2025年8月19日
赖振元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9月16日	2023年2月6日
赖振元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7日
赖振元	厦门祯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9日	2025年2月8日
赖朝辉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29日
赖朝辉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9月16日	2023年2月6日
赖朝辉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7日
赖朝辉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4日	2026年11月3日
赖朝辉	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4日	2026年8月3日
赖朝辉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0日	2022年11月21日
赖朝辉	上海飞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23日	2023年9月22日
赖朝辉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0日
赖朝辉	上海大象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7年8月5日	2025年8月5日
赖朝辉	龙元建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9日	2025年10月8日
朱如兴	上海华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0日
朱如兴	上海观升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9年8月20日	2025年8月19日
朱如兴	上海万焜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9年9月16日	2025年9月15日
陆炯	上海慧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8月3日	2026年8月2日
陆炯	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7日
陆炯	上海六甲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0月19日	2023年10月18日
张纯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25日	2022年2月14日
张纯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1日	2025年4月12日
张纯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6日	2025年5月30日
张纯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22日	2023年5月21日
张纯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27日	2025年1月26日
张纯	上海市成本研究会	副会长	2022年12月1日	2026年12月1日
王文烈	上海逐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6月1日	2023年5月31日
陆健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17日	2022年10月13日
陆健	聚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14日	2023年3月1日
陈海英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1日
陈海英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7日
何曙光	上海飞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23日	2023年9月22日
何曙光	龙元建筑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9日	2025年10月8日
肖坚武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8日	2023年5月7日
肖坚武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7日
肖坚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20日	2025年7月10日
肖坚武	龙元明榭项目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肖坚武	浙江文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29日	2024年1月28日
王德华	龙元建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9日	2025年10月8日
孟旭明	上海明城建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9日	2023年11月18日
孟旭明	龙元明榭项目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孟旭明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29日	2024年9月29日
孟旭明	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3月29日	2025年3月28日
孟旭明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7日	2025年11月6日
孟旭明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7日
孟旭明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19日	2024年9月18日
孟旭明	上海格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8日

孟旭明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19日	2023年2月6日
孟旭明	浙江龙元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30日
孟旭明	龙元明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0月4日	2023年10月4日
罗永福	龙元（温州）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14日	2024年5月13日
戴瀛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9月15日	2023年9月14日
戴瀛	龙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8月8日	2023年8月8日
戴瀛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7日
戴瀛	龙元（温州）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14日	2024年5月13日
张丽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6月15日	2022年6月29日
张丽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16日	2023年2月6日
张丽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15日
张丽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6月21日	2023年6月20日
张丽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4日	2023年11月3日
张丽	龙元建工（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9日	2025年10月8日
张丽	浙江龙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7日
钱水江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9月24日	2025年9月23日
钱水江	辽宁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3月25日	2025年3月24日
丁化美	天津金融资产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8月27日	2025年8月26日
丁化美	北京有娱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17日	2026年2月16日
丁化美	天津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5年11月9日	2024年11月8日
丁化美	上海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2月25日	2024年4月28日
丁化美	北京网医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28日	2022年7月17日
丁化美	成都空港国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6月30日
丁化美	北京保信聚承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月20日	2023年9月13日
丁化美	北京征得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3月7日	2025年3月6日
王啸	北京云游天下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王啸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28日	至今
王啸	高瓴资本集团	资本市场业务合伙人	2020年5月1日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所列董监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外，孟旭明还兼任宁波明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 PPP 项目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董事或经理职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先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董监高薪酬方案，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执行；如董监高担任其他兼职职务，则根据公司人事、薪酬考核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有关人事、薪酬考核制度发放；其中董事朱如兴、董事陆炯、董事（离任）钱水江先生、董事（离任）赖文浩先生不领取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具体职务及公司相关薪酬考核制度领取其他职务薪酬。钱水江先生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其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朱如兴先生、赖文浩先生担任公司项目经理职务，根据项目经理职务薪酬、《工程项目考核管理办法》及其他公司有关工程考核奖的规章制度发放。董事陆炯领取龙元明筑总经理职务薪酬；监事何曙光先生领取江苏公司总经理职务薪酬；监事陈海英女士领取财务岗位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考核情况支付报酬，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和程序按股东大会批准的办法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本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1,149.89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啸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丁化美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纯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文烈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钱水江	原董事、原副总裁	离任	高管换届
赖文浩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朱如兴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陆炯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换届相关议案，选举张纯女士、王文烈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陆炯先生、朱如兴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王啸先生、丁化美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钱水江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详见公司临2022-009号、临2022-020号公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3月1日	全票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2、关于在杭州璨云英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决议中签署同意意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4月13日	全票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3、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7、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8、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9、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10、关于办理2022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1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金融机构融资总额的1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13、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4、关于授权投资基础设施类项目的15、关于为参股PPP项目公司提供流动性支持的16、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17、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18、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事宜的安排意见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4月22日	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5月6日	全票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在关

		联人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通过关于第十届董事薪酬的议案；4、关于续聘赖朝辉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5、在关联人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通过关于公司总裁赖朝辉先生薪酬的议案；6、关于聘任其他高管及其薪酬的议案；7、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7月5日	全票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璨云英翼转让航宇科技事宜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8月29日	全票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12月7日	全票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赖振元	否	8	8	4	0	0	否	1
赖朝辉	否	8	8	1	0	0	否	1
陆炯	否	5	5	4	0	0	否	1
朱如兴	否	5	5	4	0	0	否	1
刘文富	是	8	8	5	0	0	否	1
张纯	是	5	5	4	0	0	否	1
王文烈	是	5	5	4	0	0	否	1
赖文浩	否	3	3	0	0	0	否	1
钱水江	否	3	3	0	0	0	否	1
王啸	是	3	3	3	0	0	否	1
丁化美	是	3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纯（主任委员）、刘文富、朱如兴
提名委员会	刘文富（主任委员）、赖朝辉、王文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文烈（主任委员）、赖朝辉、张纯
战略委员会	赖朝辉（主任委员）、赖振元、陆炯

(2).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2 月 6 日	1、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1、公司 2021 年度董监高领取薪酬情况的报告；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8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96
销售人员	237
技术人员	1,486
财务人员	218
行政人员	425

合计	4,8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84
本科	2,402
大专及以下	2,176
合计	4,86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遵循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政策，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薪酬主要以员工的岗位、能力、绩效为主要导向，并根据市场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员工薪酬水平，实现薪酬战略对员工的多重激励功能。公司加强绩效考核管理，坚持“责任明晰、目标导向，绩效为先、严肃公开”的原则制订了公司《领导人员目标责任与绩效考核实施办法》，根据“公开、准确、客观”的原则，制订了《分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强化公司绩效激励机制，推动各部门及分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全面提升公司的绩效管理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员工知识、技能和观念的提高是企业教育培训工作的重点，这既是企业发展壮大的需要，也是员工个人发展成长的需要，是公司持续形成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动力。2022 年度公司持续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开展多方面的员工培训，包括：岗位职业道德培训、职称培训、职（执）业资格培训、学历培训、岗位证书培训、特殊工种培训和岗位专业知识技能培训等。在此基础上，公司拥有的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等各类专业队伍不断增加，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人才技术支持。同时，公司关注员工培训成果转化，促使员工培训服务工作服务并服从于企业经营发展需要，从而提升企业整体绩效，完成企业年度工作目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6,337,035 工日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56,147.38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 2015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利润分配，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当公司符合本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的分配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1) 现金分红的分配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至少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且没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如未达到本款标准,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 亿元。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和利润分配的具体预案应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除召开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外,还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同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和公开披露独立意见。

4)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除安排在股东大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应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公司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7)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以下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若公司在年度报告所在年度内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进行说明。”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此次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主要修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为完善公司科学、连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2015年1月13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2016年12月19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2019年5月21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了《龙元建设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该文件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重视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充分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报告期现金分红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截止实施2021年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529,757,9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42元（含税），共计分配64,249,834.11元。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发布《龙元建设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派发对象为2022年6月30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该次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3、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及战略发展需求，公司需留存充足的资金以满足生产经营及应对潜在风险，为公司健康发展和平稳运营提供保障。	用于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发展。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资；并结合公司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在年度末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年终相互考评、公司中层及员工代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综合考评，依据考评结果对其进行奖励或惩罚。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坚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以股东或控制人身份并依据子公司章程形式对子公司的监督管理，并对投资企业依法享有投资收益、重大事项决策等权利。公司制定了《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重要档案报送备案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制度以加强对子公司的有效管控，保障子公司运作规范、依规经营。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信息。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公司参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深入开展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的工作方案》完成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各阶段的工作。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由于公司施工项目众多，个别项目因防尘、噪音等污染被相关部门处罚，公司均已积极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大力推进过程项目文明施工，促进环境管理体系持续运行，有效控制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因素，改善环境质量，公司制定《文明施工与环境管理办法》、《绿色施工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强化节能降耗、环保减排，着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同时公司积极参与水域治理、海绵城市、污水处理等工程。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中标连江县城区内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PPP项目、连江县城区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PPP项目、宁波杭州湾新区新建污水厂工程(一期)PPP项目、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PPP项目等多项公用环保和乡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持科学发展观，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倡导绿色施工规范化、标准化。

公司旗下核心子公司龙元明筑成功研发“S-SYSTEM 高性能·钢结构·全装配·住宅产品体系”，以钢结构为主体、全体系集成，集装装配式、绿色、环保、节能于一身，并与天合光能进行合作，以龙元明筑为平台共同推进建筑光伏一体化业务，推动绿色建筑发展。同时公司联合天合光能分别与安徽省淮南市谢家集区政府、陕西省渭南市华州区政府就整区光伏新能源投资开发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更与多家能源央企展开合作，将从存量建筑市场入手，积极开拓整县分布式光伏业务，在清洁能源、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持续发力。

公司承建的杭州市城市档案中心（一期）工程被评为“浙江省智慧工地示范工程”，这是公司首个省级智慧工地示范项目。主要围绕施工现场人、机、料、法、环五大生产要素，应用 BIM 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化技术，优化施工现场管理模式，形成大数据业务系统，串联现场一线操作与远程监管，实现劳务、物料、安全、质量、环境等环节的可视化、数据化、智能化管理的一体化协同工作。其中现场全方位设置环境监测系统和围墙喷淋系统，实时监控、分析气象参数、扬尘参数、噪音值等环境数据，扬尘一旦超过阈值就能“唤醒”喷淋设备，给工地降尘，打造绿色环保现场。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在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方面的社会责任，全面倡导绿色发展，努力实现企业与自然和谐共生。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81.08	捐赠及助学共建
其中：资金（万元）	481.08	捐赠及助学共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以“服务社会”为宗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与象山县慈善总会携手，继续设立为期 10 年的“龙元慈善济困”冠名基金，积极参与家乡的经济社会建设。早在 2007 年，公司捐赠 600 万，在象山慈善总会设立助困基金，用于家乡赈灾、助学、资助孤寡老人等。过去 15 年来，累计捐赠基金善款 700 万元，救助支出近 625 万元，救助困难群众超过 1,124 余人次。报告期公司向衢州市红十字会定向捐赠“99”公益项目 6.6 万元，将全部用于器官捐献困难家庭助学；向宁波大学龙元建筑金融研究院捐赠 367 万元，助力家乡教育事业；为支持乡村振兴，向云南马关县捐赠 50 万元等其他慈善捐款合计 481.08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1.8	助学助困、扶贫帮困
其中：资金（万元）	71.8	助学助困、扶贫帮困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助学助困、扶贫帮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赖振元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止，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出具日始，本人将不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也不会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本人将不利用本人对公司的控股、持股或其他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本人确认本承诺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5、本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者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时间：2002年08月05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8日，公司公告《龙元建设会计估计变更公告》，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等的损失准备计提进行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自2022年12月7日起执行，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2022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2-061号、临2022-062号、临2022-063号公告。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菲、王炜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宁波阳光海湾发展有限公司、阳光海湾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新加坡阳光海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因宁波奉化阳光海湾项目合作开发事宜产生异议，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向法院提起了诉讼。请求判令宁波阳光立即偿还公司款项人民币301,000,000元、利息损失6,894,034.16元及违约金。2017年11月24日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对宁波阳光债权人和解协议（草案）作出认可裁定。根据和解协议公司已确认债权金额729,732,726.33元（主要包括债权本金3.01亿元、利息675.44万元、违约金3.08亿元，保证金及利息损失合计8,069.05万元，代支付的工程款及其他款项合计3,290.8万元等），上述债权转为宁波阳光6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上述债权视为全额得到清偿。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与相关交易方仍在商议沟通，尚未办理上述工商变更事宜。	详细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1-20、2013-034、2013-035、2014-017、2015-015、2016-013、2017-130号公告。
公司与通辽市西部城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乡置业”）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于2016年6月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城乡置业向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141,915,713.80元及利息等。2016年9月27日，城乡置业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向城乡置业支付逾期竣工的违约金人民币2,850,000.00元及维修费损失等。2020年11月30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内民初32号民事判决，主要判决城乡置业给付公司工程款69,773,360.96元及利息等。城乡置业和公司均不服判决，分别于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16日提起上诉，城乡置业主要诉讼请求为改判第一项为城乡置业给付公司工程款63,906,265.81元，城乡置业无需支付利息等。公司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将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为：“通辽市西部城乡置业有限公司给付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83,651,274.08元及违约金等。2021年10月27日，最高人民法院认为一审法院驳回公司优先受偿权诉讼请求缺乏依据，且对欠付工程款数额事实认定不清，因此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重审一审审理中。	详细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6-056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单个诉讼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诉讼事项，单个诉讼金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其他诉讼事项请参阅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尚在诉讼程序的单个诉讼事项且已临时披露的诉讼情况见上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证监局《关于对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10号公告。2023年3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业务部出具的《关于对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债监[2023]1号），因同一事项对公司予以监管警示。

公司控股股东于2023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9号），于2022年1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证监局《关于对赖振元、赖朝辉、赖晔璠、郑桂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22号）。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2-055号公告。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于2023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9号），该纪律处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2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详细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临 2022-012 号《龙元建设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赖振元	控股股东				239,896,392.00	239,896,392.00	
赖朝辉	控股股东				9,986,407.74	9,986,407.74	
赖晔望	控股股东				72,220,002.52	72,220,002.52	
郑桂香	控股股东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330,102,802.26	330,102,802.26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	公司本部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41年8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2041年8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4月22日	2041年8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0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8月12日	2023年8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	2022年9月22日	2022年9月22日	2023年9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无	否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07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1,07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6,923.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37,840.7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88,910.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85,390.4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785,390.4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和2022年5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最高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期间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38.37亿元。其中为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额度为13,000万元，金融机构根据具体情况选择。自2021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4月24日，该最高额担保额度累计使用1,000万元，剩余最高额担保额度12,000万元。公司拟为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向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9,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鉴于已通过2021年度股东大会合法履行了该担保事项，本次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最高额度38.37亿元范围内，授权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具体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并表范围内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不改变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的前提下，经董事长批准，担保调剂情况如下：

2022年7月20日公司将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1.993亿元调剂至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调剂后，公司为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993亿元，为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6亿元调整为4.007亿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2022年10月12日公司将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6,399万元以及龙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20,000万元调剂至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4%。调剂后，公司为潍坊明博新增担保额度为9,883万元、为邹城明成新增担保额度为9,883万元、为梁山明源新增担保额度为6,633万元；为龙元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0,000万元调整为33,601万元、为龙缘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额度由25,000万元调整为5,000万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将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2亿元调剂至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本次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6%。调剂后，公司为宣城明宣提供担保额度为2亿元，为上海龙元提供的担保额度由2亿元调整为0亿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2022年12月1日公司将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3.5亿元调剂至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0%。调剂后，公司为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3.5亿元，为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007亿元调整为0.507亿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2023年2月7日公司将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1.98亿元调剂至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4%。调剂后，公司为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98亿元，为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亿元调整为2.02亿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2023年3月27日公司将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0.52亿元与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未使用担保额度0.08亿元调剂至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本次调剂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调剂后，公司为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8亿元，为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2.02亿元调整为1.5亿元，为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3.5亿元调整为3.42亿元。上述调剂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子（孙）公司之间调配担保金额。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披露了《龙元建设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意为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孙公司）提供最高额 5 亿元的年度担保，其中为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贷款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

（三）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累计新承接业务量约 101.12 亿元。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签署博山区五阳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57,472 万元，后续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投资该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签署山东青岛智汇动能科创园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司及龙元天册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67,783 万元，后续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该项目合作并解除 PPP 项目合同。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签署福建省福安市乡村振兴坦洋茶谷文旅及基础设施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司、龙元天册和湖南省铁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69,091.84 万元，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该项目合作并对已发生投资额清算。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签署淄川区文化中心及城区南部工业遗址旅游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龙元建设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为 58,880 万元，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该项目合作。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宁波象山 71 省道改建工程 PPP 合同的公告》，公司与浙江良和交通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44,373.32 万元，社会资本方按 PPP 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投资，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交工验收合格并进入运营期，运营状况良好，运维绩效考核持续优良。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该项目合作并解除 PPP 项目合同。

公司根据客观情况，结合自身投资管理及风控要求，决定终止上述项目合作，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州明环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就公司投资的玉环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迁建工程 PPP 项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公司作为债权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共同偿债协议，为公司投资的玉环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迁建工程 PPP 项目承担共同偿债责任。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228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7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赖振元	-76,600,000	337,295,952	22.05	0	质押	251,500,000	境内自 然人
赖朝辉	-15,297,410	108,567,090	7.10	0	质押	74,074,507	境内自 然人
远瞳(天津)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远瞳 智赢独享1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76,600,000	76,600,000	5.01	0	无	0	其他
郑桂香	0	38,828,700	2.54	0	无	10,500,000	境内自 然人
赖晔璿	-45,479,500	15,794,198	1.03	0	无	13,000,000	境内自 然人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盎 泽大成一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15,300,000	15,300,000	1.00	0	无	0	其他
张莹	5,265,300	14,087,678	0.9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远 见两年持有期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3,848,661	0.91	0	无	0	其他
王远超	13,494,800	13,494,800	0.88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投摩 根新兴动力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0	11,913,031	0.78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赖振元	337,295,952	人民币普通股	337,295,952				
赖朝辉	108,567,090	人民币普通股	108,567,090				
远瞳(天津)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远瞳智 赢独享1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7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00,000				
郑桂香	38,8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28,700				

赖晔鋆	15,794,198	人民币普通股	15,794,198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大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0
张莹	14,087,678	人民币普通股	14,087,6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48,661	人民币普通股	13,848,661
王远超	13,4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94,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13,031	人民币普通股	11,913,03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位股东之间，赖振元和郑桂香为夫妻关系，赖振元和赖晔鋆为父女关系，赖振元和赖朝辉为父子关系。除前述情况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赖振元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名誉董事长、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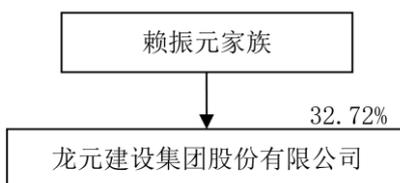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赖振元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名誉董事长、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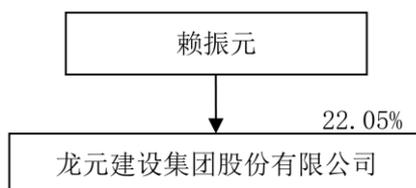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赖振元家族持有公司股份 500,485,940 股,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72%。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赖振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7,295,952 股,占总股本的 22.05%。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879 号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元建设）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元建设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元建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p>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四)；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十)；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二十二)。</p> <p>龙元建设根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3、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作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检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二) 建造合同收入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三）；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附注五、（四十二）。</p> <p>龙元建设收入主要来源于建造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通过计算履约进度，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预计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成本及完工进度等。当条件改变时，相关判断和估计会有不同。龙元建设管理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依据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对合同预计收入和合同预计成本进行评估和修正。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p>	<p>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工程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 3、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合同收入和预计合同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产值报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与甲方确认相关项目的施工进度情况。
(三) 流动性风险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二）流动性风险。</p> <p>2022 年 12 月 31 日，龙元建设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6.33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24.69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23.00 亿元，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p> <p>管理层编制了未来十二个月的现金流预测，评估认为龙元建设通过实施一系列措施可以获得足够资金，以满足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至少 12 个月的经营及偿还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p> <p>由于编制现金流预测及制定有关债务偿还的应对计划涉及对龙元建设未来经营和财务安排的重大假设，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流动性风险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流动性风险其应对计划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将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预测中有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关键假设与龙元建设的未来营运计划和历史相关数据进行比对分析； 2、针对现金流预测中有关债务偿还计划，检查与金融机构借款相关的文件及合同，了解授信额度使用情况；检查 2023 年迄今为止借款展期及归还情况的相关文件记录； 3、查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相关资料，了解龙元建设的融资方案进展。

四、其他信息

龙元建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元建设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元建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元建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龙元建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元建设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元建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菲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炜程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9,736,355.51	2,964,081,159.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714,500.00	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701,244.44	471,619,957.77
应收账款		4,395,633,713.91	4,512,824,341.44
应收款项融资			28,644,762.00
预付款项		943,870,657.32	679,063,312.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81,660,446.98	2,488,143,698.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657,341.61	24,005,092.73
合同资产		36,678,282,454.15	40,974,643,88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40,377,320.99	2,146,063,691.51
其他流动资产		41,080,122.88	135,061,711.87
流动资产合计		50,623,714,157.79	54,426,151,614.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4,855,867.59	959,626,324.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424,142.73	61,306,421.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63,007.27	14,908,249.96
固定资产		657,726,746.67	692,225,737.83
在建工程		42,249,592.48	4,322,542.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338,719.07	35,243,968.48
无形资产		116,251,969.42	123,136,640.30

开发支出			
商誉		95,328,285.26	54,878,285.26
长期待摊费用		5,967,351.84	11,065,28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304,276.95	179,596,05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39,155,318.67	10,465,340,68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27,865,277.95	12,601,650,204.60
资产总计		66,651,579,435.74	67,027,801,81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33,314,849.50	4,412,911,532.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354,593.4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7,666,553.97	1,158,849,638.80
应付账款		15,684,737,870.07	16,539,973,793.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3,268,050.13	549,479,49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09,385,240.07	2,407,191,186.95
应交税费		1,744,199,511.46	1,457,096,859.35
其他应付款		4,801,145,345.71	4,325,816,838.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684,029.01	80,178,019.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572,000.15	2,016,509,387.38
其他流动负债		2,603,337,221.71	2,893,597,405.02
流动负债合计		34,840,981,236.23	35,761,426,136.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358,664,152.22	17,740,113,711.49
应付债券			333,836,504.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417,247.52	22,768,914.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78,081,399.74	18,096,719,130.30
负债合计		53,219,062,635.97	53,858,145,26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9,757,955.00	1,529,757,9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47,430,822.62	4,047,430,82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47,590.74	24,128,769.22
专项储备		411,932,183.07	482,220,757.46
盈余公积		764,878,977.50	763,192,784.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27,337,877.45	5,212,919,09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82,985,406.38	12,059,650,179.85
少数股东权益		1,149,531,393.39	1,110,006,372.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32,516,799.77	13,169,656,552.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651,579,435.74	67,027,801,818.87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2,583,551.95	1,140,129,308.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242,530.43	534,825,360.95
应收账款		3,461,976,146.73	3,773,071,748.30
应收款项融资			11,230,498.00
预付款项		929,184,133.34	544,681,600.54
其他应收款		11,855,114,213.10	10,024,734,851.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321,928.12	11,321,928.12
存货		5,787.03	50,234.02
合同资产		17,868,526,450.64	19,518,945,303.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84,712.86	117,194,094.96
流动资产合计		35,429,217,526.08	35,664,862,999.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211,6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46,876,192.94	7,343,444,58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89,259.84	47,190,945.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63,007.27	14,908,249.96
固定资产		531,922,374.83	554,304,316.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86,904.83	19,251,974.88
无形资产		2,139,014.75	2,648,01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5,002.70	5,212,91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122,237.41	160,811,39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5,171.16	1,019,738.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49,929,165.73	8,154,003,739.88
资产总计		43,279,146,691.81	43,818,866,739.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2,934,287.45	3,931,783,587.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2,016,554.97	801,588,140.40
应付账款		14,239,298,703.70	15,126,676,484.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18,057,026.61	1,468,767,212.71
应付职工薪酬		2,034,076,776.07	2,230,119,139.33
应交税费		460,461,642.70	571,529,379.23
其他应付款		5,348,853,639.24	3,629,958,563.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7,980,169.99	286,147,277.55
其他流动负债		2,487,801,541.66	2,882,069,801.77
流动负债合计		31,241,480,342.39	30,928,639,58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85,566.92	58,556,700.70
应付债券			721,486,343.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431,708.97	14,905,282.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17,275.89	794,948,326.98
负债合计		31,261,097,618.28	31,723,587,913.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9,757,955.00	1,529,757,9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38,952,673.41	4,038,952,673.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967,780.16	-6,750,094.95
专项储备		400,800,300.57	473,888,147.47
盈余公积		764,878,977.50	763,192,784.29
未分配利润		5,293,626,947.21	5,296,237,36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18,049,073.53	12,095,278,82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279,146,691.81	43,818,866,739.47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245,895,291.68	19,547,817,428.57
其中：营业收入		14,245,895,291.68	19,547,817,428.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87,378,361.56	18,347,276,797.85
其中：营业成本		12,029,990,801.91	16,342,040,504.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693,568.66	64,897,538.77
销售费用		6,932,778.15	6,449,194.41
管理费用		380,333,802.00	398,263,889.93
研发费用		101,174,799.07	122,540,199.64
财务费用		1,535,252,611.77	1,413,085,470.60
其中：利息费用		1,537,994,533.98	1,411,028,107.15
利息收入		46,269,871.73	120,786,725.49
加：其他收益		20,030,058.02	41,056,598.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3,152,886.54	105,029,30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912,622.77	17,685,62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799,609.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003,525.88	-29,927,80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7,298,706.02	-370,744,241.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2,188.92	2,595,337.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0,749,441.26	948,549,820.78
加：营业外收入		2,989,480.63	6,055.01
减：营业外支出		5,164,656.81	6,745,112.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574,265.08	941,810,763.03
减：所得税费用		142,353,372.15	253,426,832.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220,892.93	688,383,930.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220,892.93	688,383,930.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354,813.51	667,293,369.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3,920.58	21,090,56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481,178.48	15,498,365.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29,677.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29,677.0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51,501.43	15,498,365.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51,501.43	15,498,365.8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739,714.45	703,882,295.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873,635.03	682,791,735.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33,920.58	21,090,560.2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4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88,492,165.58	15,447,489,058.87
减：营业成本		9,637,720,734.54	14,119,852,262.04
税金及附加		21,870,937.91	48,086,013.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9,811,327.05	190,443,717.09
研发费用		10,238,092.30	31,308,268.73
财务费用		379,615,995.62	281,736,309.48
其中：利息费用		380,255,567.03	284,340,712.60
利息收入		10,601,884.69	11,601,103.59
加：其他收益		4,678,676.82	21,259,248.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5,743,122.97	76,616,902.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309,548.83	51,449,089.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9,053,089.70	-31,183,451.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091,492.72	-245,072,817.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29.39	-2,070.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474,266.14	597,680,299.76
加：营业外收入		2,428,382.69	3,045.25
减：营业外支出		3,895,199.97	2,975,171.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007,448.86	594,708,173.83
减：所得税费用		7,681,835.31	84,412,696.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25,613.55	510,295,477.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25,613.55	510,295,477.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7,685.2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17,685.2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17,685.2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107,928.34	510,295,477.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37,633,853.82	16,734,966,22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914,943.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19,612.51	1,306,548,16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74,568,409.45	18,041,514,39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45,039,541.82	14,819,129,351.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6,195,996.66	2,610,385,48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7,754,143.74	518,353,69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0,393,491.70	336,122,67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89,383,173.92	18,283,991,21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14,764.47	-242,476,81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5,375,046.61	12,457,683.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5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937,378.03	5,899,692.17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9,241,475.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970,424.64	627,598,85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29,551.51	72,186,173.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	210,802,132.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4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686,000.00	16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365,551.51	450,988,30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04,873.13	176,610,545.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12,308.00	35,955,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12,308.00	35,955,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06,721,391.93	8,463,584,951.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950,139.65	104,988,458.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2,283,839.58	8,604,529,21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34,680,555.33	7,327,899,992.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1,451,752.30	1,493,592,945.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178,791.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96,515.28	243,981,82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4,628,822.91	9,065,474,76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44,983.33	-460,945,550.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26,336.60	4,27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1,428,538.07	-526,807,55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8,352,864.46	2,685,160,41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924,326.39	2,158,352,864.46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03,281,602.17	16,308,650,41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3,329.05	538,608,78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1,344,931.22	16,847,259,20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7,703,612.28	13,342,486,722.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9,815,253.11	2,218,007,30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963,244.77	359,427,654.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999,776.46	800,818,25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2,481,886.62	16,720,739,94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36,955.40	126,519,25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8,532,010.22	8,277,5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5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2,599.20	3,684,447.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2,433,801.00	668,504,542.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7,836,410.42	680,466,519.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8,380.81	8,752,771.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647,224.00	642,283,7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8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261,604.81	651,036,56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574,805.61	29,429,953.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76,590,000.00	4,926,265,663.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077,250.61	104,988,458.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0,667,250.61	5,031,254,121.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23,256,797.06	5,174,233,465.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138,459.37	350,025,012.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29,305.38	123,703,94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0,324,561.81	5,647,962,42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657,311.20	-616,708,29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427,776.33	1,051,186,86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208,315.34	590,427,776.33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9,757, 955.00				4,047,430,82 2.62		24,128,769. 22	482,220,757 .46	763,192,784.2 9		5,212,919,09 1.26		12,059,650,1 79.85	1,110,006,37 2.32	13,169,656,5 5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9,757, 955.00				4,047,430,82 2.62		24,128,769. 22	482,220,757 .46	763,192,784.2 9		5,212,919,09 1.26		12,059,650,1 79.85	1,110,006,37 2.32	13,169,656,5 52.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0.00				0.00		-22,481,178 .48	-70,288,574 .39	1,686,193.21		314,418,786. 19		223,335,226. 53	39,525,021.0 7	262,860,247. 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81,178 .48				380,354,813. 51		357,873,635. 03	-4,133,920.5 8	353,739,714. 45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68,658,941.6 5	68,658,941.6 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68,658,941.6 5	68,658,941.6 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6,193.21	0. 00	-65,936,027. 32		-64,249,834. 11	-25,000,000. 00	-89,249,834. 11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6,193.21	0.00	-1,686,193.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249,834.11	-64,249,834.11	-25,000,000.00	-89,249,834.1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0,288,574.39			-70,288,574.39	0.00	-70,288,574.39	
1. 本期提取								228,602,029.47			228,602,029.47	0.00	228,602,029.47	
2. 本期使用								298,890,603.86			298,890,603.86	0.00	298,890,603.8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9,757,955.00				4,047,430,822.62	1,647,590.74	411,932,183.07	764,878,977.50		5,527,337,877.45	12,282,985,406.38	1,149,531,393.39	13,432,516,799.77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9,757,955.00					8,630,403.40	403,655,428.12	712,163,236.56		4,673,143,166.92		11,374,781,012.62	1,143,320,533.55	12,518,101,546.17

2022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9,757,955.00				4,047,430,822.62		8,630,403.40	403,655,428.12	712,163,236.56		4,673,143,166.92		11,374,781,012.62	1,143,320,533.55	12,518,101,54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98,365.82	78,565,329.34	51,029,547.73		539,775,924.34		684,869,167.23	-33,314,161.23	651,555,006.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98,365.82				667,293,369.82		682,791,735.64	21,090,560.27	703,882,29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225,930.00	-26,225,93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225,930.00	-26,225,930.00
2.其															

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029,547.73	-127,517,445.48		-76,487,897.75	-28,178,791.50	-104,666,689.25	
1. 提取盈余公积								51,029,547.73	-51,029,547.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487,897.75		-76,487,897.75	-28,178,791.50	-104,666,689.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2022 年年度报告

积转 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78,565,329.34					78,565,329.34		78,565,329.34	
1. 本 期提 取							305,000,575.14					305,000,575.14		305,000,575.14	
2. 本 期使 用							226,435,245.80					226,435,245.80		226,435,245.80	
(六) 其他															
四、本	1,529,757,955.				4,047,430,822.		24,128,769.	482,220,757.	763,192,784.		5,212,919,091.		12,059,650,179.	1,110,006,372.	13,169,656,552.

2022 年年度报告

期期末余额	00			62	22	46	29		26		85	32	17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9,757,955.00				4,038,952,673.41		-6,750,094.95	473,888,147.47	763,192,784.29	5,296,237,360.98	12,095,278,82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9,757,955.00				4,038,952,673.41		-6,750,094.95	473,888,147.47	763,192,784.29	5,296,237,360.98	12,095,278,82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7,685.21	-73,087,846.90	1,686,193.21	-2,610,413.77	-77,229,75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7,685.21			63,325,613.55	60,107,92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6,193.21	-65,936,027.32	-64,249,834.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6,193.21	-1,686,193.21	

2022 年年度报告

									3.21	93.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249,834.11	-64,249,834.1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087,846.90			-73,087,846.90	
1. 本期提取								205,203,150.57			205,203,150.57	
2. 本期使用								278,290,997.47			278,290,997.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9,757,955.00				4,038,952,673.41			-9,967,780.16	400,800,300.57	764,878,977.50	5,293,626,947.21	12,018,049,073.53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9,757,955.00				4,038,952,673.41		-6,750,094.95	390,408,579.54	712,163,236.56	4,913,459,329.15	11,577,991,6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9,757,955.00				4,038,952,673.41		-6,750,094.95	390,408,579.54	712,163,236.56	4,913,459,329.15	11,577,991,678.71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479,567.93	51,029,547.73	382,778,031.83	517,287,14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295,477.31	510,295,47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029,547.73	-127,517,445.48	-76,487,89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51,029,547.73	-51,029,547.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487,897.75	-76,487,897.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3,479,567.93			83,479,567.93	
1. 本期提取							301,088,369.52			301,088,369.52	
2. 本期使用							217,608,801.59			217,608,801.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9,757,9				4,038,952,		-6,750,094	473,888,14	763,192,78	5,296,237,	12,095,278

2022 年年度报告

	55.00			673.41		.95	7.47	4.29	360.98	,826.20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赖朝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坚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坚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元建设”、“本公司”、“公司”）前身系象山县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995年6月19日经宁波市人民政府以甬政发[1995]122号文批准改制为浙江象山二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04203949A，所属行业为建筑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529,757,955股，注册资本为1,529,757,955.00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电工器材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宁波海润惠达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嘉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元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春华秋实1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上海建顺劳务有限公司	宁波海汇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宁波明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辽宁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宁波明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信安幕墙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明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宁波明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大地信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宁波汇德荣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泰志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福兴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龙元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熙佳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元明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海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森茂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明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商洛明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城明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城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晋江市明晋会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明元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瑞东方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渭南明瑞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丽水明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常德明澧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鼎市明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德明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缙云县明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丽水明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明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六盘水市明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明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洛市商州明环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柱县明柱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渭南明华恒辉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连江明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明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象山明浦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福安市农垦明福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明盛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象山明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莱西市明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邢台明城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缙云县明锦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明高泾河风光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赣州明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龙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明富（杭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湖州明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龙元明榭项目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新余明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象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鹿邑县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台州明环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明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龙元建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明舜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龙元（温州）建设有限公司
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沭阳明旅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上海明城建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市政养护（上海）有限公司	温州仁安建设有限公司
江山明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龙元明琅（天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甬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天册集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龙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龙元建筑有限公司
天长市明天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龙元建工（浙江）有限公司
西安明北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龙元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余姚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宁阳中京明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龙元（温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泰安宁阳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天册谷普（成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泗洪县明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全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明道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华能信托·元和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西安明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龙元明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5.00	15.83-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参见详见本附注 42. 租租赁，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软件	5	更新周期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名称	摊销期限	依据
房屋使用费	20-50 年	房屋租赁协议书
装修费	3-5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品牌使用费	10 年	预计收益年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详见本附注 42. 租赁，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

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

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并结合业务实际情况，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工程施工业务及PPP业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取消施工业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的期后回款组合；施工业务合同资产中的完工一年以内但尚未结算项目组合和在建项目组合按0.5%计提；PPP业务应收款项（包括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低风险的PPP项目投资款及投资回报款按0.5%计提。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12月7日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70,368,488.65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212,754,375.36元

(3).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5%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5%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
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223300896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该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223300134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该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203310023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该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203100082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该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63,564.33	3,578,323.16
银行存款	1,465,160,762.06	2,154,774,541.30
其他货币资金	832,812,029.12	805,728,294.85
合计	2,299,736,355.51	2,964,081,159.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583,267.16	13,611,410.5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195,507.57	311,355,183.61
信用证保证金	27,720,000.00	37,305,567.43
保函保证金	86,554,386.24	126,283,149.05
冻结资金	395,765,177.13	246,712,525.97
借款保证金	7,010,000.00	55,767,600.00
其他保证金	15,566,958.18	28,304,268.79
合计	832,812,029.12	805,728,294.8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7,714,500.00	2,000,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547,714,500.00	
其他		2,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47,714,500.00	2,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184,637.21	104,695,504.55
商业承兑票据	94,166,603.37	390,345,163.00
坏账准备	-5,649,996.14	-23,420,709.78
合计	162,701,244.44	471,619,957.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511,550.40
商业承兑票据		61,693,462.89
合计		135,205,013.2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2,787,627.73
合计	102,787,627.73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67,707,139.92	2,174,319,116.40
1 年以内小计	1,867,707,139.92	2,174,319,116.40
1 至 2 年	613,796,237.19	562,017,128.67
2 至 3 年	518,166,482.72	420,243,426.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3,769,160.80	538,529,764.62
4 至 5 年	463,475,161.65	302,739,051.39
5 年以上	968,600,902.64	919,243,712.37

坏账准备	-359,881,371.01	-404,267,858.50
合计	4,395,633,713.91	4,512,824,341.44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5,515,084.92	100.00	359,881,371.01	7.57	4,395,633,713.91	4,917,092,199.94	100.00	404,267,858.50	8.22	4,512,824,341.44
其中：										
组合 1	152,119,653.33	3.20	83,677,645.10	55.01	68,442,008.23	256,298,852.66	5.21	184,007,673.81	71.79	72,291,178.85
组合 2	4,603,395,431.59	96.80	276,203,725.91	6.00	4,327,191,705.68	3,671,003,077.89	74.66	220,260,184.69	6.00	3,450,742,893.20
组合 3						989,790,269.39	20.13			989,790,269.39
合计	4,755,515,084.92	100.00	359,881,371.01	/	4,395,633,713.91	4,917,092,199.94	100.00	404,267,858.50	/	4,512,824,341.44

说明：组合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组合 2、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组合 3、期后回款的应收款项（一般为截止至次年的三月一日前）。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100 万以下零星客户	5,287,724.93	4,429,499.32	83.77	账龄较长
客户 1	54,893,691.14	10,978,738.23	2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2	48,320,919.46	31,408,597.65	65.00	诉讼已判决，根据判决金额计提
客户 3	5,937,508.90	5,937,508.90	10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4	4,688,699.20	1,406,609.76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5	4,603,888.64	4,603,888.64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6	4,483,826.89	4,483,826.89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7	3,714,626.84	3,714,626.84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8	3,504,406.62	3,504,406.62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9	3,500,000.00	1,750,000.00	50.00	诉讼胜诉, 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10	2,329,059.83	2,329,059.83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1	2,300,000.00	1,380,000.00	60.00	诉讼已判决, 根据判决金额计提
客户 12	2,086,219.50	2,086,219.50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3	2,020,762.00	2,020,762.00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4	1,943,608.30	1,943,608.30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5	1,355,541.85	1,355,541.85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6	1,149,169.23	344,750.77	30.00	账龄较长
合计	152,119,653.33	83,677,64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66,557,970.69	111,993,478.24	6.00
1 至 2 年	600,993,894.82	36,059,633.73	6.00
2 至 3 年	517,947,312.72	31,076,838.75	6.00
3 至 4 年	323,683,553.66	19,421,013.21	6.00
4 至 5 年	459,154,399.65	27,549,264.00	6.00
5 年以上	835,058,300.05	50,103,497.98	6.00
合计	4,603,395,431.59	276,203,725.91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04,267,858.50	139,464,357	24,392,925	159,457,919		359,881,37
坏账准备		.85	.70	.64		1.01
合计	404,267,858.50	139,464,357	24,392,925	159,457,919		359,881,37
		.85	.70	.64		1.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 1	4,738,848.32	4,738,848.32	调整
客户 2	4,594,785.56	4,594,785.56	调整
客户 3	4,420,316.78	4,420,316.78	调整
客户 4	3,528,162.39	3,528,162.39	调整
客户 5	3,103,464.90	3,103,464.90	调整
客户 6	1,190,000.00	1,190,000.00	调整
客户 7	1,083,146.00	1,083,146.00	调整
客户 8	684,560.00	684,560.00	调整
客户 9	604,660.98	604,660.98	调整
客户 10	200,000.00	200,000.00	回款
客户 11	78,758.41	78,758.41	调整
客户 12	74,960.20	74,960.20	调整
客户 13	56,152.16	56,152.16	调整
客户 14	35,110.00	35,110.00	调整
合计	24,392,925.70	24,392,925.7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9,457,919.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工程款	50,809,292.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2	工程款	45,510,572.8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3	工程款	15,692,010.92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4	工程款	14,475,749.4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5	工程款	12,424,910.3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6	工程款	4,286,173.2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7	工程款	4,064,854.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8	工程款	2,732,066.2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9	工程款	1,874,233.2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0	工程款	1,832,456.7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1	工程款	1,510,773.9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2	工程款	82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3	工程款	819,113.5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4	工程款	715,895.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5	工程款	59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6	工程款	565,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7	工程款	526,503.8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8	工程款	180,628.3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9	工程款	20,594.3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20	工程款	7,089.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159,457,919.6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3,233,339.41	4.48	12,794,000.36
第二名	169,169,287.12	3.56	10,150,157.23
第三名	114,413,771.15	2.41	6,864,826.27
第四名	96,957,373.11	2.04	5,817,442.39
第五名	85,384,111.96	1.80	5,123,046.72
合计	679,157,882.75	14.29	40,749,472.9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644,762.00
合计		28,644,762.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28,644,762.00	67,225,021.58	95,869,783.5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4,380,880.17	76.75	596,797,805.42	87.88
1至2年	183,157,183.98	19.40	62,381,329.57	9.19
2至3年	26,444,627.48	2.80	15,944,019.24	2.35
3年以上	9,887,965.69	1.05	3,940,158.14	0.58
合计	943,870,657.32	100.00	679,063,312.3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6,030,000.00	4.88
第二名	45,985,370.90	4.87
第三名	40,659,538.78	4.31
第四名	34,557,232.10	3.66
第五名	29,096,324.59	3.08
合计	196,328,466.37	2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1,660,446.98	2,488,143,698.08
合计	2,881,660,446.98	2,488,143,69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20,781,790.66	1,415,677,274.53
1 年以内小计	1,020,781,790.66	1,415,677,274.53
1 至 2 年	1,088,488,745.24	382,596,883.70
2 至 3 年	330,052,868.24	256,392,266.9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2,956,028.47	118,723,191.21
4 至 5 年	79,202,254.30	72,781,781.37
5 年以上	531,066,734.49	525,418,764.70
坏账准备	-390,887,974.42	-283,446,464.36
合计	2,881,660,446.98	2,488,143,698.0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2,548,421.40	100.00	390,887,974.42	11.94	2,881,660,446.98	2,771,590,162.44	100.00	283,446,464.36	10.23	2,488,143,698.08
其中：										
组合 1	468,383,372.03	14.31	222,638,071.37	47.53	245,745,300.66	196,996,156.67	7.11	128,970,823.84	65.47	68,025,332.83
组合 2	2,804,165,049.37	85.69	168,249,903.05	6.00	2,635,915,146.32	2,574,594,005.77	92.89	154,475,640.52	6.00	2,420,118,365.25
合计	3,272,548,421.40	100.00	390,887,974.42		2,881,660,446.98	2,771,590,162.44	100.00	283,446,464.36		2,488,143,698.08

说明：组合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00 万以下零星单位	13,038,611.59	11,924,522.58	91.46	账龄较长
单位 1	104,531,725.56	20,906,345.11	2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2	59,479,011.28	11,895,802.26	2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3	46,007,256.66	36,805,805.33	8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4	39,570,239.80	7,914,047.95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5	27,737,146.29	13,868,573.15	5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6	20,098,213.33	10,049,106.67	5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7	19,870,431.28	9,935,215.64	5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8	17,694,550.97	8,847,275.5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9				偿债能力低

	16,837,933.32	16,837,933.32	100.00	
单位 10	14,320,106.26	7,160,053.13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1	12,467,048.79	9,973,639.03	8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12	10,104,518.46	8,083,614.77	8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3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4	6,600,000.00	6,6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5	5,749,618.88	1,149,923.77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6	4,243,589.17	2,121,794.59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7	4,233,400.00	4,233,4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8	3,392,204.70	1,696,102.36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9	3,303,715.81	3,303,715.81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0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21	2,944,154.12	2,944,154.12	10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22	2,610,303.77	1,305,151.89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3	2,559,638.17	2,559,638.17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4	2,273,397.00	2,273,397.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5	2,050,000.00	2,0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6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7	2,000,000.00	400,000.00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8	1,867,783.43	1,867,783.43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9	1,327,922.62	1,327,922.62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0	1,260,872.00	252,174.40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1	1,180,000.00	826,000.00	7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2	1,019,978.77	1,019,978.77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3	1,010,000.00	505,000.0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4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35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合计	468,383,372.03	222,638,07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4,060,053.76	51,243,603.28	6.00
1 至 2 年	1,048,423,410.50	62,905,404.65	6.00
2 至 3 年	258,317,058.93	15,499,023.55	6.00
3 至 4 年	172,513,092.54	10,350,785.52	6.00
4 至 5 年	41,726,112.47	2,503,566.76	6.00
5 年以上	429,125,321.17	25,747,519.29	6.00
合计	2,804,165,049.37	168,249,903.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4,475,640.52	128,970,823.84	283,446,464.3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934,202.21	10,934,202.2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708,464.74	188,356,150.25	213,064,614.99
本期转回			9,361,807.62	9,361,807.6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6,261,297.31	96,261,297.31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8,249,903.05	222,638,071.37	390,887,974.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83,446,464.36	213,064,614.99	9,361,807.62	96,261,297.31		390,887,974.42
合计	283,446,464.36	213,064,614.99	9,361,807.62	96,261,297.31		390,887,974.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 1	5,022,753.80	4,922,298.72	调整
单位 2	2,745,510.14	2,745,510.14	调整
单位 3	1,676,130.25	1,676,130.25	调整
单位 4	9,468.51	9,468.51	调整
单位 5	8,400.00	8,400.00	调整
合计	9,462,262.70	9,361,807.62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6,261,297.3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往来款	45,162,912.68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2	往来款	21,139,997.9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3	往来款	12,530,121.42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4	往来款	8,128,265.26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5	往来款	3,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6	往来款	3,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7	往来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8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单位 9	往来款	5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合计	/	96,261,297.31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959,312,065.08	2年以内	29.31	57,558,723.90
第二名	往来款	333,196,672.30	5年以上	10.18	19,991,800.34
第三名	往来款	105,233,440.00	1-4年	3.22	6,314,006.40
第四名	往来款	104,531,725.56	1-5年	3.19	20,906,345.11
第五名	往来款	100,087,430.00	2年以内	3.06	6,005,245.80
合计	/	1,602,361,332.94	/	48.96	110,776,121.5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148,032.66		28,148,032.66	20,002,711.38		20,002,711.3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509,308.95		4,509,308.95	4,002,381.35		4,002,381.3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2,657,341.61		32,657,341.61	24,005,092.73		24,005,092.7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7,315,590,999.19	637,308,545.04	36,678,282,454.15	41,359,594,584.20	384,950,697.01	40,974,643,887.19
合计	37,315,590,999.19	637,308,545.04	36,678,282,454.15	41,359,594,584.20	384,950,697.01	40,974,643,887.19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7,315,590,999.19	100.00	637,308,545.04	1.71	36,678,282,454.15	41,359,594,584.20	100.00	384,950,697.01	0.93	40,974,643,887.19
其中：										
组合 1	247,438,815.34	0.66	94,363,166.78	38.14	153,075,648.56	80,191,772.59	0.19	58,598,910.66	73.07	21,592,861.93

组合 2	6,365,611,898.05	17.06	381,936,713.88	6.00	5,983,675,184.17	4,700,209,998.72	11.36	282,012,599.91	6.00	4,418,197,398.81
组合 3	1,967,978,991.20	5.27	9,839,894.97	0.50	1,958,139,096.23	2,682,513,439.77	6.49			2,682,513,439.77
组合 4						84,349,481.13	0.20			84,349,481.13
组合 5	9,268,121,385.95	24.84	46,340,606.91	0.50	9,221,780,779.04	10,871,095,071.90	26.28			10,871,095,071.90
组合 6	19,466,439,908.65	52.17	104,828,162.50	0.54	19,361,611,746.15	22,941,234,820.09	55.47	44,339,186.44	0.19	22,896,895,633.65
合计	37,315,590,999.19	100.00	637,308,545.04		36,678,282,454.15	41,359,594,584.20	100.00	384,950,697.01		40,974,643,887.19

说明：组合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合同资产（不含 PPP 项目）；组合 2、其他不重大合同资产（不含 PPP 项目）；组合 3、完工一年以内但尚未结算项目的合同资产；组合 4、期后回款的合同资产（一般为截止至次年的三月一日前）；组合 5、在建项目的合同资产（不含 PPP 项目）；组合 6、金融资产模式的在建 PPP 项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组合 1）：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00 万以下零星客户	11,308,745.89	9,834,206.50	86.96	账龄较长
客户 1	76,050,386.48	22,815,115.94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2	66,830,802.59	20,049,240.78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3	22,519,805.93	4,503,961.19	20.00	账龄较长
客户 4	11,584,256.47	6,950,553.88	60.00	诉讼已判决，根据判决金额计提
客户 5	10,208,839.52	5,104,419.76	50.00	账龄较长
客户 6	8,329,667.95	1,665,933.59	2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7	6,617,407.14	1,985,222.14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8	6,340,000.00	3,170,000.00	5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9	5,307,054.63	2,653,527.32	5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0	3,671,783.29	1,835,891.65	5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1	3,372,691.60	1,686,345.80	5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2	2,426,152.31	1,213,076.16	5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3	2,225,691.25	2,225,691.25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4	2,052,036.80	615,611.04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5	1,797,079.05	1,257,955.34	7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6	1,680,000.00	1,68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7	1,527,221.85	1,527,221.85	100.00	诉讼胜诉, 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18	1,512,360.92	1,512,360.92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19	1,076,831.67	1,076,831.67	100.00	账龄较长
客户 2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合计	247,438,815.34	94,363,166.78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组合 2）：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1,102,534.95	79,266,152.09	6.00
1 至 2 年	1,909,497,517.58	114,569,851.07	6.00
2 至 3 年	1,566,338,722.06	93,980,323.30	6.00
3 至 4 年	369,785,907.09	22,187,154.40	6.00
4 至 5 年	338,063,125.40	20,283,787.53	6.00
5 年以上	860,824,090.97	51,649,445.49	6.00
合计	6,365,611,898.05	381,936,713.88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组合 6）：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款	17,753,120,230.68	88,765,601.18	0.50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回报款	1,577,029,442.66	7,885,147.21	0.50
一般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136,290,235.31	8,177,414.11	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合计	19,466,439,908.65	104,828,162.5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384,950,697.01	307,167,521.44	9,012,672.83	45,797,000.58	637,308,545.04	
合计	384,950,697.01	307,167,521.44	9,012,672.83	45,797,000.58	637,308,545.04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8,902,269.71	2,268,845,616.25
坏账准备	-368,524,948.72	-122,781,924.74
合计	2,640,377,320.99	2,146,063,691.51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款	1,213,553,529.96	6,067,767.63	0.50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回报款	360,220,538.46	1,801,102.69	0.50
一般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321,198,348.42	19,271,900.91	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1,113,929,852.87	341,384,177.49	30.65

合计	3,008,902,269.71	368,524,948.72	
----	------------------	----------------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税金	41,080,122.88	135,061,711.87
合计	41,080,122.88	135,061,711.87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格兴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630,593.58			13.06						5,630,606.64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 有限公司	6,479,110.33			250,855.97						6,729,966.30	
小计	12,109,703.91			250,869.03						12,360,572.94	
二、联营企业											
荣宝斋(宁波) 有限公司	1,517,347.56			4,019.33						1,521,366.89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 公司	210,320,320.82			17,805,042.59						228,125,363.41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 计院有限 公司	13,236,055.59			6,057,176.71			5,658,000.00			13,635,232.30	
杭州璨云英翼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39,457,890.93		192,498,261.60	1,082,682,244.97			1,129,641,874.30				
嘉兴城浦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22,681,191.45			4,039,727.78						226,720,919.23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5,282,069.25			929,228.74						26,211,297.99	
上海益城停车服务 有限公司	14,086,779.41			47,654.95						14,134,434.36	
杭州城投基础设施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797,787.48			67,672.09						4,865,459.57	
财惠私募	16,862			4,500						21,362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616.1 2			117.91					,734.0 3	
宁波源联 城建投资 有限公司	9,967, 190.62			-7,370 ,916.3 0			2,596, 274.32			
湖南龙元 明惠私募 股权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546,28 5.41			-337,7 98.26					208,48 7.15	
宿州明生 文旅发展 有限公司	-1.73			1.73						
中信环境 产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2,859, 319.08	9,000, 000.00		-1,670 ,430.2 1					10,188 ,888.8 7	
青岛明青 健康产业 管理有限 公司	86,930 ,651.3 4			7,157, 697.79					94,088 ,349.1 3	
青岛聚量 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27,353 ,739.5 8			764,41 2.23					28,118 ,151.8 1	
菏泽明福 基础设施 投资有限 公司	71,572 ,640.0 9			1,477, 564.56					73,050 ,204.6 5	
杭州九龄 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44,737 .73			-44,73 7.73						
宁波开弘 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天长市城 控全过程 咨询有限 公司		400,00 0.00		-135,5 94.74					264,40 5.26	
人民网兴 体(上海) 私募投资 基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小计	947,51 6,620. 73	9,400, 000.00	192,4 98,26 1.60	1,115, 973,08 4.14			1,137, 896,14 8.62		742,49 5,294. 65	
合计	959,62 6,324. 64	9,400, 000.00	192,4 98,26 1.60	1,116, 223,95 3.17			1,137, 896,14 8.62		754,85 5,867. 5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文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3,249,905.05	13,249,905.05
杭州城投海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46,000.00	10,730,000.00
阳光海湾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0.63	0.61
中华甬商投资集团公司	4,220,259.14	4,084,864.07
宁波杭州湾新区水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503,354.79	12,721,040.00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中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84,010.88	10,000,000.00
六安河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蓝城易筑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0,612.24	30,612.24
河南融拓明筑绿色装配有限公司		
中电建（杭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市乐泓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合计	48,424,142.73	61,306,421.9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浙江文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杭州城投海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阳光海湾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中华甬商投资集团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宁波杭州湾新区水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河南中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六安河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浙江蓝城易筑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河南融拓明筑绿色装配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中电建（杭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厦门市乐泓城市					不具有控制、	

建设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16,327.00			15,916,32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75,305.00			5,675,305.00
(1) 处置	5,675,305.00			5,675,305.0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241,022.00			10,241,022.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8,077.04			1,008,07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7,903.96			357,903.96
(1) 计提或摊销	357,903.96			357,903.96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966.27			387,966.27
(1) 处置	387,966.27			387,966.27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78,014.73			978,014.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63,007.27			9,263,007.27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08,249.96			14,908,249.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7,726,746.67	692,225,737.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57,726,746.67	692,225,737.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施工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7,900,111.20	66,940,287.62	83,993,101.07	30,269,481.73	60,540,026.04	1,139,643,007.66
2. 本期增加金额	6,309,477.24	2,103,571.45	2,297,146.44	1,327,019.33	263,759.80	12,300,974.26
(1) 购置	175,928.57	2,103,571.45	2,273,437.01	1,263,384.72		5,816,321.7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影响	6,133,548.67		23,709.43	63,634.61	263,759.80	6,484,652.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3,700.00	7,358,652.05	468,000.85	363,212.31	9,693,565.21
(1) 处置或报废		1,503,700.00	7,358,652.05	468,000.85	363,212.31	9,693,565.21
4. 期末余额	904,209,588.44	67,540,159.07	78,931,595.46	31,128,500.21	60,440,573.53	1,142,250,416.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2,619,150.71	58,839,297.64	62,920,680.75	22,379,421.95	50,658,718.78	447,417,26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91,755.18	1,002,868.17	6,180,105.19	2,521,638.06	1,678,083.31	41,774,449.91
(1) 计提	27,203,899.15	1,002,868.17	6,156,395.76	2,459,412.08	1,455,751.42	38,278,326.58
(2) 汇率变动影响	3,187,856.03		23,709.43	62,225.98	222,331.89	3,496,12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8,515.00	2,466,433.22	486,747.73	286,353.75	4,668,049.70
(1) 处置或报废		1,428,515.00	2,466,433.22	486,747.73	286,353.75	4,668,049.70
4. 期末余额	283,010,905.89	58,413,650.81	66,634,352.72	24,414,312.28	52,050,448.34	484,523,67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1,198,682.55	9,126,508.26	12,297,242.74	6,714,187.93	8,390,125.19	657,726,746.67
2. 期初账面价值	645,280,960.49	8,100,989.98	21,072,420.32	7,890,059.78	9,881,307.26	692,225,737.83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249,592.48	4,322,542.54
工程物资		
合计	42,249,592.48	4,322,542.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配式建筑 科技产业园	12,980,757.94		12,980,757.94	3,135,581.47		3,135,581.47
杭州九堡停 车场	29,268,834.54		29,268,834.54	1,186,961.07		1,186,961.07
合计	42,249,592.48		42,249,592.48	4,322,542.54		4,322,542.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配式建筑科技产业园		3,135,581.47	9,845,176.47			12,980,757.94						
杭州九堡停车场		1,186,961.07	28,081,873.47			29,268,834.54						
合计		4,322,542.54	37,927,049.94			42,249,592.4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258,366.07	48,258,36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7,180,928.71	7,180,928.71
— 新增租赁	7,180,928.71	7,180,928.71
3. 本期减少金额	6,596,171.55	6,596,171.55
— 处置	6,596,171.55	6,596,171.55

4. 期末余额	48,843,123.23	48,843,123.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14,397.59	13,014,39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71,707.34	12,571,707.34
(1) 计提	12,571,707.34	12,571,707.34
3. 本期减少金额	6,081,700.77	6,081,700.77
(1) 处置	6,081,700.77	6,081,700.77
4. 期末余额	19,504,404.16	19,504,404.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338,719.07	29,338,71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35,243,968.48	35,243,968.48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696,063.88			11,953,893.24	8,735,128.57	154,385,085.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9,935.25	125,712.64	1,735,647.89
(1) 购置				1,609,935.25	125,712.64	1,735,647.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3,696,063.88			13,563,828.49	8,860,841.21	156,120,733.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623,525.26			6,626,251.14	3,998,668.99	31,248,44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5,386.59			2,475,055.86	3,139,876.32	8,620,318.77
(1) 计提	3,005,386.59			2,475,055.86	3,139,876.32	8,620,31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628,911.85			9,101,307.00	7,138,545.31	39,868,764.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067,152.03			4,462,521.49	1,722,295.90	116,251,969.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072,538.62			5,327,642.10	4,736,459.58	123,136,640.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7、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314,074.83					1,314,074.83
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52,889.05					2,252,889.05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3,564,210.43					53,564,210.43
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2,695.30					252,695.30
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09,917.72					7,809,917.72
原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450,000.00				40,450,000.00
合计	65,193,787.33	40,450,000.00				105,643,787.3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52,889.05					2,252,889.05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2,695.30				252,695.30
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09,917.72				7,809,917.72
原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计	10,315,502.07				10,315,502.0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金额	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314,074.83	收购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公司2015年收购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60%股权形成,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52,889.05	收购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2015年收购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50%股权形成,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3,564,210.43	收购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公司2017年收购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70%股权形成,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2,695.30	收购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明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收购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100%股权形成,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09,917.72	收购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2020年收购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形成,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原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450,000.00	2022年公司子公司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购买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该资产组为工程施工资质,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使用费	2,428,029.68		186,933.48		2,241,096.20
装修费	8,175,647.32	557,387.12	5,227,823.40		3,505,211.04
品牌使用费	461,610.64		240,566.04		221,044.60
合计	11,065,287.64	557,387.12	5,655,322.92		5,967,351.8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12,725,481.33	253,298,530.37	698,425,667.24	170,387,270.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计提的与税务时间性差异的费用	36,835,143.71	9,208,785.93	36,835,143.71	9,208,785.9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0,741,353.48	10,185,338.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5,989.12	303,997.28		
合计	1,191,517,967.64	272,996,651.95	735,260,810.95	179,596,056.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4,769,500.00	43,692,375.00		
合计	174,769,500.00	43,692,375.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92,375.00	229,304,276.95		179,596,056.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692,375.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14,088,824,268.85	70,444,121.34	14,018,380,147.51	10,471,364,239.43	7,043,287.91	10,464,320,951.52
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	775,171.16		775,171.16	1,019,738.30		1,019,738.30
预付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4,109,599,440.01	70,444,121.34	14,039,155,318.67	10,472,383,977.73	7,043,287.91	10,465,340,689.82

其他说明：

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款	12,950,223,732.28	64,751,118.66	0.50
低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回报款	1,138,600,536.57	5,693,002.68	0.50
一般风险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 PPP 项目投资及回报款			
合计	14,088,824,268.85	70,444,121.34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5,000,000.00	154,000,000.00
保证借款	1,642,000,000.00	1,567,700,000.00
信用借款	1,509,294,583.33	2,487,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66,500,000.00	50,000,000.00
承兑汇票贴现	24,400,000.00	45,419,647.68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103,348,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120,266.17	5,443,884.73
合计	3,633,314,849.50	4,412,911,532.4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354,593.46		255,354,593.46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354,240.00		354,24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5,000,353.46		255,000,353.46
其中：				
合计		255,354,593.46		255,354,593.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期公允价值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额	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本期变动额	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华能信托·元和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741,353.46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44,868,746.66	363,273,281.80
银行承兑汇票	502,797,807.31	795,576,357.00

合计	747,666,553.97	1,158,849,638.80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47,424,134.63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5,684,737,870.07	16,539,973,793.21
合计	15,684,737,870.07	16,539,973,793.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693,268,050.13	549,479,494.78
合计	693,268,050.13	549,479,494.7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06,949,063.94	1,287,222,774.72	1,485,315,661.67	2,208,856,176.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710.01	32,662,577.14	32,247,224.07	529,063.08
三、辞退福利	128,413.00	3,483,041.00	3,611,45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07,191,186.95	1,323,368,392.86	1,521,174,339.74	2,209,385,240.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06,519,973.58	1,249,478,874.20	1,447,459,223.89	2,208,539,623.89
二、职工福利费		9,687,114.67	9,687,114.67	
三、社会保险费	201,654.19	12,786,014.28	12,804,824.73	182,843.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553.89	11,559,315.88	11,562,077.40	166,792.37
工伤保险费	4,130.80	893,122.83	886,972.46	10,281.17
生育保险费	27,969.50	333,575.57	355,774.87	5,770.20
四、住房公积金	83,274.07	13,393,845.87	13,343,410.58	133,709.3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162.10	1,876,925.70	2,021,087.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06,949,063.94	1,287,222,774.72	1,485,315,661.67	2,208,856,176.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1,797.61	31,974,563.17	31,564,193.18	522,167.60
2、失业保险费	1,912.40	688,013.97	683,030.89	6,895.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3,710.01	32,662,577.14	32,247,224.07	529,06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7,699,486.56	665,899,712.60
营业税	32,937,020.76	32,937,020.76
企业所得税	493,036,783.54	460,906,566.66
个人所得税	29,385,818.52	14,407,47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661,485.80	156,288,085.86
房产税	893,472.36	780,543.97
教育费附加	118,289,474.35	118,897,666.54
土地使用税	590,297.00	561,674.00
堤防费	2,143,769.64	2,143,769.64
其他	4,561,902.93	4,274,343.88
合计	1,744,199,511.46	1,457,096,859.35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684,029.01	80,178,019.53
其他应付款	4,712,461,316.70	4,245,638,818.97
合计	4,801,145,345.71	4,325,816,838.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8,684,029.01	80,178,019.53
合计	88,684,029.01	80,178,019.5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12,461,316.70	4,245,638,818.97
合计	4,712,461,316.70	4,245,638,818.9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70,089,650.11	1,872,049,471.7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36,902,518.7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56,246.11	12,328,906.44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3,556,480.69	127,436,975.28
债券应付利息	6,867,104.46	4,694,033.96
合计	2,468,572,000.15	2,016,509,387.38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37,655,013.29	352,238,366.45
待转销项税	2,465,682,208.42	2,541,359,038.57
合计	2,603,337,221.71	2,893,597,405.0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486,148,848.77	9,618,449,827.79
抵押借款	148,754,150.52	97,556,700.70
保证借款	425,070,000.00	404,800,000.00
信用借款	2,155,501,481.90	2,787,410,833.00
质押+保证借款	5,974,189,671.03	4,622,896,35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69,000,000.00	209,000,000.00
合计	18,358,664,152.22	17,740,113,711.4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 龙元 01		93,674,061.35
20 龙元 02		240,162,443.00
合计		333,836,504.3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调整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20龙元01	100	2020/9/27	911天	96,600,000.00	93,674,061.35					2,263,759.68	95,937,821.03	
20龙元02	100	2020/9/27	911天	241,000,000.00	240,162,443.00					802,254.75	240,964,697.75	
合计	/	/	/	337,600,000.00	333,836,504.35					3,066,014.43	336,902,518.7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0,573,493.63	35,097,820.9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56,246.11	12,328,906.44
合计	19,417,247.52	22,768,914.4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29,757,955.00						1,529,757,95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91,131,925.95			3,991,131,925.95
其他资本公积	56,298,896.67			56,298,896.67
合计	4,047,430,822.62			4,047,430,822.6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50,094.95	-4,433,674.33			-303,997.28	-4,129,677.05		-10,879,772.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50,094.95	-4,433,674.33			-303,997.28	-4,129,677.05		-10,879,772.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	30,878,8	-18,351,501.4				-18,351,501.4		12,527,362.74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17	3				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878,864.17	-18,351,501.43				-18,351,501.43	12,527,362.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128,769.22	-22,785,175.76			-303,997.28	-22,481,178.48	1,647,590.7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2,220,757.46	228,602,029.47	298,890,603.86	411,932,183.07
合计	482,220,757.46	228,602,029.47	298,890,603.86	411,932,183.07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3,192,784.29	1,686,193.21		764,878,977.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63,192,784.29	1,686,193.21		764,878,977.5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2,919,091.26	4,673,143,166.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12,919,091.26	4,673,143,166.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54,813.51	667,293,369.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6,193.21	51,029,547.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249,834.11	76,487,897.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27,337,877.45	5,212,919,091.2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9,508,885,489.68	16,330,658,491.19
其他业务	15,045,961.96	13,479,204.08	38,931,938.89	11,382,013.31
合计	14,245,895,291.68	12,029,990,801.91	19,547,817,428.57	16,342,040,504.5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土建施工	10,660,846,230.03	10,065,256,410.90	15,779,976,748.64	14,308,985,766.17
(2) 装饰与钢结构	1,498,918,138.69	1,385,112,784.76	1,634,320,080.21	1,526,374,151.38
(3) 水利施工	421,912,081.85	377,559,943.03	361,359,751.36	317,537,805.62
(4) PPP项目投资	1,403,106,956.10	1,335,772.41	1,544,391,106.35	7,129,866.14
(5) 其他	246,065,923.05	187,246,686.73	188,837,803.12	170,630,901.88
合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9,508,885,489.68	16,330,658,491.19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11,322,168,901.04	9,825,356,052.46	12,706,891,410.95	10,631,041,957.78
华南地区	1,084,848,139.05	964,765,178.16	1,915,076,351.04	1,723,470,605.90
华中地区	1,112,330,783.53	905,973,618.97	2,436,775,133.32	2,143,550,853.49
华北地区	143,542,933.70	110,829,646.97	972,933,297.50	918,148,385.13
东北地区	24,111,433.35	11,122,945.28	82,288,015.74	27,896,248.75
西南地区	119,537,634.93	12,441,460.02	454,378,351.50	351,496,781.39
西北地区	403,056,336.43	137,685,124.59	796,876,182.78	425,405,694.59
海外	21,253,167.69	48,337,571.38	143,666,746.85	109,647,964.16
合计	14,230,849,329.72	12,016,511,597.83	19,508,885,489.68	16,330,658,491.1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86,837,295.90	3.42
第二名	415,423,515.77	2.92
第三名	337,379,905.09	2.37
第四名	331,729,437.45	2.33

第五名	324,645,096.03	2.28
合计	1,896,015,250.24	13.3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51,518.38	29,107,146.53
教育费附加	11,992,264.48	21,129,342.74
资源税		
房产税	1,463,519.33	2,357,481.79
土地使用税	698,912.15	1,163,785.99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976,782.48	10,614,601.20
其他	610,571.84	525,180.52
合计	33,693,568.66	64,897,538.7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00,450.55	2,844,105.17
业务招待费	2,251,822.61	2,206,019.27
招投标费用	285,498.59	190,063.06
差旅费	501,222.28	637,512.83
公用事业费	100,571.81	63,268.44
物料消耗	29,118.67	27,017.51
广告宣传费		12,106.93
其他	664,093.64	469,101.20
合计	6,932,778.15	6,449,194.41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37,150,691.18	228,972,818.32
物料消耗	5,929,001.58	4,428,060.59
业务招待费	29,943,400.02	35,622,875.80
会务费	68,437.30	583,879.02
租赁费	4,243,336.17	5,335,447.5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23,524,417.25	27,271,937.56
差旅费	5,862,728.26	10,745,994.85
折旧费	37,631,613.52	26,405,931.27
车辆使用费	4,698,880.67	5,385,982.16
广告宣传费	135,150.89	1,000,287.08
市内住宿费	910,292.67	1,978,302.04
装修费	3,568,505.28	1,812,447.60
公用事业费	5,170,345.47	6,241,610.16
电讯电话费	1,501,387.59	1,764,430.52
市内交通费	1,414,009.67	7,796,955.85
印刷及图书资料费	3,632.39	914,347.20
无形资产摊销	6,082,859.68	5,774,054.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94,727.83	4,701,569.10
协会会费	588,901.89	1,347,620.78
劳动保护费	323,397.57	834,314.89
交行业管理部门费用	224,481.00	190,744.95
保险费	778,759.33	855,880.14
诉讼费	855,747.20	365,175.24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8,549.90	245,875.16
其他	4,020,547.69	17,687,347.70
合计	380,333,802.00	398,263,889.9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133,619.14	70,988,127.72
折旧摊销费	3,089,749.88	2,402,841.25
材料费用	37,799,577.11	29,539,424.68
其他	7,151,852.94	19,609,805.99
合计	101,174,799.07	122,540,199.6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37,994,533.98	1,411,028,107.1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34,404.09	1,928,144.72
减：利息收入	-46,269,871.73	-120,786,725.49
汇兑损益	-15,102,864.26	35,542,883.92
其他	58,630,813.78	87,301,205.02
合计	1,535,252,611.77	1,413,085,470.6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632,551.61	40,679,854.20
进项税加计抵减	242,061.51	315,873.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5,444.90	60,870.28
合计	20,030,058.02	41,056,598.26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11,268,400.00	17,879,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款	595,152.11	11,811,475.26	与收益相关
稳岗就业类补贴	2,493,781.60	5,635,043.21	与收益相关
建筑业发展专项资金	1,155,000.00	1,187,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4,120,217.90	4,167,335.7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32,551.61	40,679,854.2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912,622.77	17,685,62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2,185,627.38	87,360,716.7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636.39	-17,036.4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23,152,886.54	105,029,301.0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7,895,203.0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095,593.4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26,799,609.56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770,713.64	18,362,448.6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071,432.15	-4,195,008.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702,807.37	49,141,536.1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8,735,409.8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45,761.83
合计	301,003,525.88	29,927,805.19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8,154,848.61	240,919,02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3,400,833.43	7,043,28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45,743,023.98	122,781,924.74
合计	607,298,706.02	370,744,241.27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4,623.00	2,545,500.9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9,836.3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27,565.92	
合计	552,188.92	2,595,337.21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989,480.63	6,055.01	2,989,480.63
合计	2,989,480.63	6,055.01	2,989,480.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810,750.00	1,863,750.00	4,810,7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167.05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313,347.52	4,718,258.75	313,347.52
其他	40,559.29	159,936.96	40,559.29
合计	5,164,656.81	6,745,112.76	5,164,656.8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1,757,595.66	317,741,150.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404,223.51	-64,314,317.18
合计	142,353,372.15	253,426,832.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6,269,871.73	120,786,725.49
补贴收入	20,030,058.02	40,740,724.48
收到的往来款等	40,719,682.76	1,145,020,719.47
合计	107,019,612.51	1,306,548,169.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及经营费用	447,012,598.91	263,191,433.94
捐赠等支出	5,164,656.81	6,741,945.71
支付的往来款	1,188,216,235.98	66,189,294.04
合计	1,640,393,491.70	336,122,673.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股权预付款	20,000,000.00	168,000,000.00
信托保证金	158,686,000.00	
合计	178,686,000.00	168,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款		104,988,458.44
收回借款保证金	48,757,600.00	
收回票据保证金	11,159,676.04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9,585,567.43	
向非银行类企业及个人借入资金	1,486,447,296.18	
合计	1,555,950,139.65	104,988,458.4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3,579,730.00
租赁付款额	11,534,231.10	14,139,541.87
支付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款	77,819,641.00	20,815,068.00
票据保证金		60,586,021.78
信用证保证金		35,302,011.08
借款保证金		55,767,600.00
银行筹资手续费	47,642,643.18	53,791,850.00
支付信托保障基金	1,500,000.00	
合计	138,496,515.28	243,981,822.73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6,220,892.93	688,383,930.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7,298,706.02	370,744,241.27
信用减值损失	301,003,525.88	29,927,805.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636,230.54	46,650,573.9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571,707.34	13,014,397.59
无形资产摊销	8,213,605.17	7,703,208.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55,322.92	5,340,91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188.92	-1,462,842.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799,609.5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6,317,173.86	1,465,083,684.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3,152,886.54	-105,029,30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400,595.79	-64,212,69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692,375.00	-101,62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2,248.88	3,650,778.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8,584,129.95	-7,391,385,92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26,717,355.51	4,689,216,031.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14,764.47	-242,476,818.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66,924,326.39	2,158,352,864.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58,352,864.46	2,685,160,417.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1,428,538.07	-526,807,552.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450,000.00
其中: 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45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 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0,450,000.00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66,924,326.39	2,158,352,864.46
其中: 库存现金	1,763,564.33	3,578,323.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5,160,762.06	2,154,774,541.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924,326.39	2,158,352,864.4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2,812,029.12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407,410,159.3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4,773,932.46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4,168,853.60	借款质押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58,965,061.29	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40,056,152.89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17,677,725,637.18	借款质押
合计	28,515,911,825.9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4,698,364.70
其中：美元	3,732,028.75	6.9646	25,992,087.44
欧元	0.25	7.4229	1.86
港币	38,121.95	0.8933	34,054.34
马来西亚令吉	11,784,625.86	1.5772	18,586,711.91
菲律宾比索	684,073.20	0.125	85,509.15
应收账款			169,027,390.01
其中：马来西亚令吉	6,345,587.19	1.5772	10,008,260.12
菲律宾比索	1,272,153,039.12	0.125	159,019,129.89
其他应收款			3,825,576.01
其中：马来西亚令吉	1,559,838.92	1.5772	2,460,177.95
菲律宾比索	10,923,184.48	0.125	1,365,398.06
应付账款			1,270,655.88
其中：马来西亚令吉	805,640.30	1.5772	1,270,655.88
其他应付款			16,566,277.15
其中：马来西亚令吉	9,937,216.05	1.5772	15,672,977.15
港元	1,000,000.00	0.8933	893,3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元明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令吉
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	菲律宾	菲律宾比索

龙元建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	------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扶持资金	11,268,400.00	11,268,400.00	17,879,000.00	其他收益
税收奖励款	595,152.11	595,152.11	11,811,475.26	其他收益
稳岗就业类补贴	2,493,781.60	2,493,781.60	5,635,043.21	其他收益
建筑业发展专项资金	1,155,000.00	1,155,000.00	1,187,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补贴	4,120,217.90	4,120,217.90	4,167,335.73	其他收益
合计	19,632,551.61	19,632,551.61	40,679,854.20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3.17	40,450,000.00	100.00	受让	2022.3.17	工商变更完成		

江苏承立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6. 16		100.00	受让	2022. 6. 16	工商变更完成		
河南全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10. 20		100.00	受让	2022. 10. 20	工商变更完成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40,4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4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0,450,000.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如下：

本期公司新设立子公司龙元建筑有限公司、龙元建工（浙江）有限公司、浙江龙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余姚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龙元（温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泰安宁阳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天册谷普（成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宁波龙铖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华能信托·元和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河南全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与上期相比本期减少合并单位如下：

公司子公司越南信安幕墙有限公司、龙元营造（泰国）有限公司、龙马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龙元建设集团（澳门）有限公司、龙元-亚克（澳门）有限公司、中融-新瑞6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中融-新瑞6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宁波明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明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销。

吸收合并浙江金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江苏承立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外转让宁波龙铖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业	100.00		受让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96.00		设立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00		设立
宁波元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象山县	浙江省象山县	建筑业	86.50		设立
上海建顺劳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业	90.00	10.00	设立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辽宁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龙元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业		80.00	受让
上海信安幕墙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100.00	受让
浙江大地信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00	15.00	受让
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5.00	设立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70.00		受让
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受让
浙江龙元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设立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批发和零售业	80.00		设立
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	菲律宾	菲律宾	建筑业	99.99		设立
元明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建筑业	100.00		设立
绍兴海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5.00		设立
绍兴森茂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2.61	设立
宁波明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8.00		设立
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象山县	浙江省象山县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8.00		设立
商洛明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00	60.00	设立
海城明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省鞍山市	辽宁省鞍山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00		设立
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开化县	浙江省开化县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47.00	设立

晋江市明晋会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晋江市	福建省晋江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9.00		设立
温州明元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7	96.53	设立
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0.00		设立
渭南明瑞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	80.00	设立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8.90		设立
丽水明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1.00	49.00	设立
常德明澧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德市	湖南省常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7.62	27.00	设立
福鼎市明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建筑业	5.00	84.99	设立
建德明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缙云县明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丽水明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建筑业	90.00		设立
六盘水市明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盘水市	贵州省六盘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49	48.51	设立
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5.00		设立
商洛市商州明环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90.00		设立
天柱县明柱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省天柱县	贵州省天柱县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5.00	24.00	设立
渭南明华恒辉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建筑业	10.00	79.99	设立
温州明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13	99.87	设立
象山明浦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99.00		设立
淄博明盛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建筑业	10.00	70.00	设立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州	云南省文山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4.96		设立
邢台明城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建筑业	31.00	59.00	设立
缙云县明锦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赣州明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00	60.00	设立
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00	70.00	设立
湖州明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新余明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江西省新余市	江西省新余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0.00		设立
鹿邑县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省鹿邑县	河南省鹿邑县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44.00	设立
台州明环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设立
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8.00		设立
余姚明舜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余姚市	浙江省余姚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00		设立
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0.00		设立
龙元市政养护（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业	51.00		设立
江山明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	河南省焦作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9.40		设立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	湖北省恩施市	建筑业	90.00		设立
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建筑业	85.00		设立
天长市明天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43.00	设立
西安明北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	60.00	设立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39.00	设立
宁阳中京明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泰安市	山东省泰安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0.00		设立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	79.80	设立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9.90		设立
泗洪县明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宿迁市	江苏省宿迁市	建筑业	79.00	0.70	设立
温州明道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建筑业	99.90		设立
西安明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00		设立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省枣阳市	湖北省枣阳市	建筑业	30.00	60.00	设立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龙元明兴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0.00	设立
宁波海山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0.00	受让
宁波海润惠达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嘉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春华秋实 1 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00		设立
宁波海汇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汇德荣泽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庆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轩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泰志远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福兴盛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熙佳誉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昭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焯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焜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相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竑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恒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愬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城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00	设立
上海龙元天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0.00	设立
宁波明瑞东方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8.30	设立
宁波明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龙元恒兴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受让
宁波明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00	设立
连江明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9.97	0.01	设立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建筑业	95.00		设立
福安市农垦明福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安市	福建省福安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9.98	0.01	设立
象山明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5.00		设立
莱西市明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9.20	0.56	设立
湖北龙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受让
西安明高泾河风光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建筑业	78.90	0.70	设立
龙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龙元明富（杭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龙元明榭项目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海南象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省万宁市	海南省万宁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龙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宁波明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受让
龙元建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特别行政区	建筑业		100.00	设立
安徽明筑大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龙元（温州）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建筑业	70.00		设立
沭阳明旅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宿迁市	江苏省宿迁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50	27.50	设立
上海明城建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金融业		70.00	设立
温州仁安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建筑业		70.00	设立
龙元明琅（天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市	天津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甬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江苏天册集萃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70	设立
成都龙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龙元建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龙元建工（浙江）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浙江龙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余姚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0.00	设立
龙元（温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泰安宁阳龙元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泰安市	山东省泰安市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0.00	设立
天册谷普（成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70	设立
河南全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建筑业		70	受让
华能信托·元和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其他金融业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25.00	1,125,857.51		22,873,916.92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	4,550,160.76		51,072,578.6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91,735,952.93	75,929,165.52	167,665,118.45	45,600,867.11	30,568,583.60	76,169,450.71	109,479,154.77	52,680,284.19	162,159,438.96	73,969,569.19	1,197,632.06	75,167,201.25
宁波	947,3	46,77	994,	822,332		822,332	785,897	4,176,	790,073	634,998		634,99

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075.39	8,324.33	149,399.72	,887.74		,887.74	,446.87	219.65	,666.52	,940.11		8,940.11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109,929,940.88	4,503,430.03	4,503,430.03	2,146,925.63	106,416,997.43	-2,156,584.55	-2,156,584.55	5,409,608.93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5,421,056.32	15,167,202.53	15,167,202.53	100,021,988.00	424,220,870.39	22,096,089.66	22,096,089.66	11,820,477.6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上海格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30,606.64	5,630,593.58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6,729,966.30	6,479,110.33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360,572.94	12,109,703.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0,869.03	218,602.9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0,869.03	218,602.91
联营企业：		
荣宝斋（宁波）有限公司	1,521,366.89	1,517,347.56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公司	228,125,363.41	210,320,320.82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3,635,232.30	13,236,055.59
杭州臻云英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457,890.93
嘉兴城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20,919.23	222,681,191.45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11,297.99	25,282,069.25
上海益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4,134,434.36	14,086,779.41
杭州城投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65,459.57	4,797,787.48
财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362,734.03	16,862,616.12
宁波源联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9,967,188.89
湖南龙元明惠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8,487.15	546,285.41
宿州明生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环境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88,888.87	2,859,319.08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94,088,349.13	86,930,651.34
青岛聚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118,151.81	27,353,739.58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73,050,204.65	71,572,640.09
杭州九龄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4,737.73
宁波开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天长市城控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	264,405.26	
人民网兴体（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2,495,294.65	947,516,620.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15,973,084.14	17,467,017.8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15,973,084.14	17,467,017.8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项目部、财务部门、审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相关部门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短期借款余额为36.33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24.69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23.00亿元，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将通过积极推动项目回款和欠款回收，积极处置存量非PPP资产等一系列措施来获得足够的资金，以满足自2022年12月31日起至少12个月的经营及偿还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公司目前长期借款占总借款的 70%-80%。为维持该比例，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同平衡。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425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008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菲律宾比索计价的应收款项和以马来西亚林吉特计价的对母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债务，对母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债务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菲律宾比索	马来西亚林吉特	折合人民币合计	菲律宾比索	马来西亚林吉特	折合人民币合计
对外应收款项	1,353,354,296.96		169,169,287.12	1,353,354,296.93		169,304,622.55
对母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债务		135,330,353.65	213,443,033.78		182,042,606.96	277,906,243.77
合计	1,353,354,296.96	135,330,353.65	382,612,320.90	1,353,354,296.93	182,042,606.96	447,210,866.3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826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236 万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714,500.00			547,714,5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7,714,500.00			547,714,5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47,714,500.00			547,714,5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424,142.73	48,424,142.7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7,714,500.00		48,424,142.73	596,138,642.7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354,593.46			255,354,593.4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54,240.00			354,24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54,240.00			354,240.00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5,000,353.46			255,000,353.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55,354,593.46			255,354,593.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大股东为赖振元个人，非企业机构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桂香	公司股东，赖振元家族成员
赖朝辉	公司股东，赖振元家族成员
赖晔璿	公司股东，赖振元家族成员
赖赛君	控股股东直系亲属
史盛华	公司股东，股东的直系亲属
吴晓慧	股东赖朝辉的直系亲属
赖明明	股东赖朝辉的直系亲属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32,000.00			100,450.00
荣宝斋（宁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5,302.67			117,506.72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服务费				46,226.4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54,554.12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3,827,664.15	9,452.83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928,555.19	2,218,020.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阳中京明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1,960,000.00	2022/8/31	2032/8/30	否
宁阳中京明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4,970,000.00	2022/11/29	2032/11/28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4,030,000.00	2020/4/1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5,970,000.00	2020/4/1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7,530,000.00	2020/6/10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12,470,000.00	2020/6/10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1/28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5/28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1/6/25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30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2/20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1/4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4/13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3,000,000.00	2022/7/15	2035/3/26	否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22/11/23	2035/3/26	否
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386,025,000.00	2020/6/23	2034/6/21	否
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1,475,000.00	2021/3/31	2034/6/21	否
商洛明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09,000,000.00	2021/6/30	2027/6/15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3,200,000.00	2021/5/31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5/31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1/7/6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2,520,000.00	2021/8/12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21/9/8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1/9/26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6,200,000.00	2021/11/30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33,300,000.00	2021/12/8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1/12/20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0,980,000.00	2021/12/23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1/12/31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2/1/21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2/1/25	2028/6/21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8/10	2028/6/21	否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6,150,000.00	2020/8/21	2029/11/21	否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51,900,000.00	2020/9/18	2030/5/24	否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64,500,000.00	2020/9/18	2030/2/24	否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31,700,000.00	2021/1/4	2029/10/21	否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59,500,000.00	2021/1/4	2030/1/24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2019/7/31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2020/1/3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3,900,000.00	2021/3/19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900,000.00	2021/6/25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79,700,000.00	2022/1/11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77,500,000.00	2022/7/1	2036/7/30	否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2/10/20	2036/7/30	否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8/30	2041/8/29	否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9/30	2041/8/29	否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4/22	2041/8/29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2/24	2023/2/21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2/3/11	2023/3/7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3/18	2023/2/18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7/25	2023/7/21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9/9	2023/9/7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9/16	2023/9/13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2/9/20	2023/9/15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6/20	2023/6/20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7/5	2023/7/5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0/12	2023/10/12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10/24	2023/4/24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0/27	2023/4/27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11/2	2023/5/2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3/9	2023/3/8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2/3/21	2023/3/20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2/6/20	2023/6/19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9/28	2023/3/23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22/12/8	2023/5/28	否
浙江大地信安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6/10	2023/6/8	否
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22/1/4	2031/12/30	否
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6/6	2031/12/21	否
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6/30	2031/12/21	否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24	2023/1/20	否
上海信安幕墙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9/30	2023/9/30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7,800,000.00	2022/7/28	2023/1/28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6,480,000.00	2022/8/2	2023/2/2	否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12,960,000.00	2022/9/26	2023/3/26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7,810,000.00	2020/5/1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800,000.00	2020/5/1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0	2020/5/1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8,200,000.00	2020/5/1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21/1/4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1/3/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0	2021/2/2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2021/2/2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3/2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1/4/8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1/12/8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1/12/2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21/7/13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1/7/13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2/1/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0	2022/1/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2022/1/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2022/1/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2/2/7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2/3/2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2022/3/2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2022/5/30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2/5/30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848,000.00	2022/5/30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22/7/14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00	2022/7/2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2022/9/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2/9/9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0	2022/9/16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22/10/2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0	2022/10/2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2/10/21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2/10/25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6,152,000.00	2022/12/8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2022/12/20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2/12/20	2037/5/7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910,000.00	2022/12/26	2037/5/7	否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74,300,000.00	2022/12/9	2024/12/9	否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7,300,000.00	2022/12/16	2024/12/16	否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8,400,000.00	2022/12/2	2024/12/2	否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4,711,600.00	2019/7/3	2023/12/20	否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37,404,400.00	2019/7/3	2023/12/20	否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12,400,000.00	2022/11/10	2025/11/10	否
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2019/11/29	2032/11/29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24,110,000.00	2020/5/29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6,480,000.00	2020/8/31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68,520,000.00	2020/9/30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4,530,429.00	2021/1/14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1/2/3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5,499,571.00	2021/4/23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507,260.00	2021/5/18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4,040,000.00	2021/6/25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6,060,000.00	2021/9/13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53,348,310.00	2021/12/16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2/1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3/25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2/7/19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8,761,600.00	2022/8/19	2035/5/18	否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1,450,000.00	2022/11/18	2035/5/18	否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9/8/30	2033/8/22	否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6/29	2033/8/22	否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7/1	2033/8/22	否
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8,000,000.00	2019/6/12	2024/6/11	否
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11/9	2025/11/9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7,280,000.00	2019/6/27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8,127,184.91	2019/8/29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2,922,590.75	2019/8/9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7,260,705.20	2019/9/30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0,609,800.00	2019/11/29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6,915,051.10	2020/1/21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0,010,884.00	2020/1/15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7,860,000.00	2020/5/25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170,000.00	2020/6/18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8,220,000.00	2020/7/30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560,000.00	2020/8/28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9,790,000.00	2020/11/2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4,527,000.00	2021/9/17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939,000.00	2021/5/28	2034/6/26	否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4,007,784.04	2021/12/27	2034/6/26	否
龙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9/30	2023/9/30	否
赣州明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2,973,080.08	2021/10/12	2023/10/12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1/2/8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1/2/9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1/8/6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1/8/9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520,000.00	2022/1/1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280,000.00	2022/1/6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2/3/28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3/27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400,000.00	2022/5/25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600,000.00	2022/5/25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200,000.00	2022/6/16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800,000.00	2022/6/17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40,000.00	2022/6/29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60,000.00	2022/6/29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130,000.00	2022/9/21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20,000.00	2022/9/22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298,000.00	2022/10/25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532,000.00	2022/11/9	2034/10/25	否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2/11/10	2025/11/10	否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6/28	2023/6/26	否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8/22	2023/8/14	否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7/26	2023/7/24	否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1/29	2023/1/30	否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560,000.00	2022/10/27	2023/10/16	否
湖州明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631,238.03	2021/10/11	2023/10/11	否
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2/12/16	2028/12/31	否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1/6	2023/12/19	否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2/8/12	2023/8/1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8/11	2023/8/1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8/5	2023/8/5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2/5/25	2023/5/25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4/8	2023/4/7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7/27	2023/7/27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赖朝辉	73,200,000.00	2022/12/2	2023/6/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7/28	2023/7/28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2/11/9	2023/11/9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7/6	2023/7/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7/6	2023/7/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11/10	2023/11/1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6/10	2023/6/1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6/13	2023/6/13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4	2023/11/4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7	2023/11/7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1/8	2023/11/8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2/15	2023/12/15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2/20	2023/12/2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0/21	2023/10/2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11/9	2023/11/9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1/17	2023/1/1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7/8	2023/7/8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11/7	2023/11/7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11/8	2023/11/8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27	2023/1/27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67,392.33	2022/10/26	2023/10/2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489,499.22	2022/12/16	2026/12/3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79,439.60	2022/5/26	2025/5/2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70,000.00	2022/7/29	2023/4/3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45,245.47	2022/1/26	2023/6/6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10,000.00	2022/7/5	2023/6/15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91,046.30	2021/1/25	2023/1/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21,359.30	2021/1/27	2023/1/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43,292.60	2021/1/27	2023/1/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2/11/17	2024/11/3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	2020/6/11	2024/6/3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20,000.00	2022/10/9	2023/2/1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2/10/9	2023/1/10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2/10/9	2023/1/11	否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0	2022/11/17	2023/3/21	否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0,698,782.00	2022/6/22	长期	否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91,877,250.61	2022/6/29	2027/6/29	否
赖朝辉、吴晓慧、赖明明	71,100,000.00	2021/12/27	2024/12/16	否
赖朝辉	40,000,000.00	2022/10/27	2023/4/7	否

赖朝辉	36,800,000.00	2022/11/18	2023/5/17	否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赖振元	239,896,392.00			系期末余额
赖朝辉	9,986,407.74			系期末余额
赖晔鋈	72,220,002.52			系期末余额
郑桂香	8,000,000.00			系期末余额
拆入小计	330,102,802.26			系期末余额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4.39	404.39
赖振元	150.00	150.00
赖朝辉	120.00	120.00
郑桂香	44.39	44.39
赖赛君	18.00	18.00
史盛华	36.00	36.00
赖财富	36.00	36.00

其他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243,500.00	8,676,6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12,358,332.96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28,254,107.80	88,939,200.30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利息支出	340,500.00	24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公司	5,500,245.26	330,014.71	10,948,440.00	656,906.40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125,109.01	1,867,506.54	3,129,318.24	187,759.09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556,583.68	1,233,395.02		
其他应收款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959,312,065.08	57,558,723.90	745,048,087.91	44,702,885.27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公司	105,233,440.00	6,314,006.40	83,155,000.00	4,989,300.00
	宿州明生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362,260.00	21,735.60	360,200.00	21,612.00
	荣宝斋(宁波)有限公司	300,000.00	18,000.00	300,000.00	18,000.00
	上海益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	156,000.00	2,600,000.00	156,000.00
	杭州九龄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23,136.00	61,388.16	910,000.00	54,600.00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1,468,719.00	88,123.14	1,468,719.00	88,123.14
	湖南龙元明惠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	21,000.00		
合同资产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56,470.39	1,173,388.22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6,016,972.54	1,564,687.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益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69,383.34	69,383.34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49,000.00
	莒县明聚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492,737.85	269,190,737.85
	青岛明青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0
	青岛聚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805,894.19	27,000,000.00
	赖振元	239,896,392.00	
	赖朝辉	9,986,407.74	
	赖晔鋆	72,220,002.52	
	郑桂香	8,000,000.00	
合同负债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5,190.87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公司	30,575,620.6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公司将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29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21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58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86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87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13 号、沪房地静字（2016）第 020746 号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江东支行，取得 204,874,702.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231,788,887.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行宁波江东支行借款 293,556,700.70 元。

2、公司将浙（2017）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1889 号抵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宁波分行，取得 250,000,000.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52,338,284.7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海银行宁波分行支行借款 40,000,000.00 元。

3、公司将浙（2021）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282 号抵押给长安银行商洛东环路小微支行，取得 51,364,000.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53,515,580.8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长安银行商洛东环路小微支行借款 209,000,000.00 元。

4、公司将浙（2021）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573 号抵押给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取得 41,135,600.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13,212,639.0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25,000,000.00 元。

5、公司将浙（2021）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572 号抵押给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取得 20,292,600.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10,030,861.3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12,400,000.00 元。

6、公司将浙（2021）临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2570 号抵押给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取得 5,737,800.00 元最高额授信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3,544,841.4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济南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3,500,000.00 元。

7、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股权收益权转让给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兴业财富-兴金 494 号单一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转让价 400,000,000.00 元。福建省政企合作引导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400,000,000.00 元委托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兴业财富-兴金 494 号单一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该专项计划的委托期限为 60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15,000,000.00 元。

8、公司将杭州明赋 PPP 项目享有的 363,139,611.33 元的债权转让给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取得应收账款保理融资 4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9、公司孙公司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将杭房权证萧字第 294907 号、杭房权证萧字第 294908 号、杭房权证萧字第 00061556 号的房屋建筑物及杭萧国用（2009）第 0700007 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取得 172,82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14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7,866,032.09 元，土地使用权净值为 7,494,921.8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农行萧山分行借款 110,000,000.00 元，该笔借款中的 25,000,000.00 元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公司孙公司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将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第 0055016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第 0054975 号、粤（2021）珠海市不动产第 0057981 号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中国工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取得 11,92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8 年 9 月 22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净值为 11,850,296.8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工商银行杭州江南支行借款 26,500,000.00 元。

11、公司孙公司杭州一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将浙（2019）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152410 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华支行，取得 6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抵押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3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无形资产净值为 42,225,92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华支行借款 30,500,000.00 元。

12、公司孙公司商洛明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商州区高级中学 PPP 项目”运营期政府支出责任形式的应收账款质押给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东环路小微支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209,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公司孙公司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华阴市文体教育基础设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PPP 合同》以及《PPP 项目补充协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华阴支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97,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34 年 6 月 21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4、公司孙公司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应收淄川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中心的债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取得 1,040,391,8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8 日；同时，公司、公司孙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将持有的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和 70%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取得 20,000,000.00 元和 7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6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53,000,001.03 元。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5、公司孙公司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将《枣阳市基础教育城乡一体化项目 PPP 项目合同》下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枣阳市支行，取得 746,396,64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35 年 5 月 18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489,307,170.00 元。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6、公司孙公司赣州明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将《章贡区阳明中学、章江路文体中心及停车场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48,609,19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0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7、公司孙公司温州明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温州市瓯海区水利局的债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取得 1,532,926,9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32 年 12 月 1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733,448,354.00 元。

18、公司子公司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71 省道盛宁线东陈至茅洋段改建工程 PPP（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合同》下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取得 199,3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75 个月（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19,300,000.00 元。

19、公司子公司丽水明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应收丽水市财政局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取得 555,36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27 日至 2031 年 8 月 28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00,660,000.00 元。

20、公司子公司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泉州分行，取得 3,242,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3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2,416,780,929.01 元。

21、公司子公司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下预期收益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县支行，共取得 260,000,000.00 元融资贷款额度，质押期限为 10 年（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27 年 4 月 6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51,650,000.00 元；将关于开化县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签订的《PPP 项目协议》下的全部权益及收益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支行，取得 752,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36,4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7 年 10 月 18 日。

22、公司子公司晋江市明晋会展有限责任公司将晋江市国际会展中心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及收益质押给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523,2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2030 年 3 月 25 日。

23、公司子公司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将安义县城市建设（2016）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北外环路及农贸综合体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九江银行安义县支行，取得 325,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元。

24、公司子公司建德明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建德市交通局的债权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取得 108,986,6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71,986,600.00 元。

25、公司子公司常德明澧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澧县城区路网建设工程（一期）PPP 项目合同》项下政府付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总额 90%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562,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

26、公司子公司丽水明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丽水市公安局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项目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丽水处州支行，取得 396,92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18,000,000.00 元。

27、公司子公司缙云县明锦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缙云县财政局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缙云支行，取得 146,122,6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5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63,569,000.00 元。

28、公司子公司缙云县明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缙云县财政局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缙云支行，取得 308,4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27 年 8 月 17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54,130,247.97 元。

29、公司子公司天柱县明柱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天柱县鉴江小流域综合治理 PPP 项目 PPP 合同》项下享有的天柱县城镇建设投资管理中心应支付的政府付费的全部权益及收益质押给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014,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2031 年 6 月 13 日。

30、公司子公司象山明浦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石浦高速公路定塘连接线(马漕线改建)工程 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及收益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取得 57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5 日；同时，公司将持有的象山明浦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98% 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取得 564,242,4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5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427,100,000.00 元。

31、公司子公司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将丽水市莲都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和丽云中心卫生院迁建 PPP 项目合同协议书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丽水莲城支行，取得 411,731,9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71,010,722.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31 年 3 月 21 日。

32、公司子公司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将《玉环新城体育中心、全民健身中心、体育休闲公园及游泳馆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玉环支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69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2036 年 7 月 30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3、公司子公司台州明环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政府支付的可用性服务费与维护费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玉环支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904,298,58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 日。

34、公司子公司天长市明天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将安徽省滁州市天长市中医院新区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徽商银行滁州天长支行，取得 1,454,651,4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3 日至 2032 年 5 月 23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758,342,900.00 元。

35、公司子公司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孟州市文体中心建设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同时，公司将持有的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14,900,000 股股权质押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85,537,5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3 日至 2034 年 1 月 28 日。

36、公司子公司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恩施火车站站前广场及道路改造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市支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33 年 8 月 22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7、公司子公司新余明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将新余市下村工业基地储能小镇和袁河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建设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新余市分行，取得 968,112,6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83,228,096.72 元；将政府应支付的可用性服务费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新余城南支行，取得 233,8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8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28,500,000.00 元。

38、公司子公司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将山东梁山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取得 10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6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9、公司子公司江山明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江山市文化艺术中心二期工程 PPP 项目协议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江山支行，取得 462,18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2 日至 2034 年 8 月 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12,996,067.09 元。

40、公司子公司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将潍州大厦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项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北京银行潍坊分行，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7,404,4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1、公司子公司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将基于奎文区教育基础设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项下可获得的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取得 649,77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5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213,75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2、公司子公司温州明道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基于温州市鹿城区西片国道公路 ppp 项目下应收账款的债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取得 1,043,440,782.1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34 年 1 月 20 日。同时，公司将持有的温州明道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取得 117,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34 年 1 月 2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98,000,000.00 元。

43、公司孙公司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富阳区大源镇及灵桥镇安置小区建设工程 ppp 项目预期收益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新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取得 3,068,089,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至 2037 年 5 月 12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724,72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4、公司孙公司西安明北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西安渭北工业区临潼现代工业组团渭北中学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处州支行，取得 38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至 2027 年 5 月 29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元。

45、公司子公司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将《天台县始丰街道唐兴大道玉湖区块改造项目（A1-A9 区块安置房 ppp 项目） ppp 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台州市分行，取得 3,074,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15 年（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35 年 3 月 26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294,00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6、公司孙公司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将《信丰文教园建设 PPP 项目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质押给九江银行信丰支行，取得 45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13 年（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34 年 5 月 26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420,00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7、公司孙公司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邹城工业园综合管廊建设 PPP 项目合同》中政府可行性缺口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城支行，取得 46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13 年（2021 年 1 月 13 日至 2034 年 10 月 12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243,58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8、公司孙公司象山明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将《象山县石浦客运中心工程 PPP 项目》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给徽商银行宁波分行，取得 20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15 年（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36 年 3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元。

49、公司孙公司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将《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协议》项下应收账款质押给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取得 20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至还款日。同时，公司将持有的湖州明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给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取得 200,000,000.00 元最高额质押额度，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还款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取得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元。该笔长期借款同时由母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钢构”）与四川希望华西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建设”）、成都华川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华川”）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主要为判令华西建设向大地钢构支付余款 10,451,048.11 元和逾期付款利息等。2018 年 11 月 2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8）川 01 民初 5291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9 年 1 月 25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8）川 01 民初 5291 号民事裁定，裁定对被申请人华西建设、成都华川的相关财产采取财产保全措施。2019 年 3 月 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川 01 执保 50 号执行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被告相关银行账户。成都华川对上述民事裁定不服，提出复议申请，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驳回成都华川的复议请求。2019 年 6 月 14 日出具（2019）川 01 执保 50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其冻结相关资产。2019 年 7 月 1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成都华川就（2019）川 01 执异 926 号执行裁定书申请复议，并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出具（2019）川执复 199 号执行裁定书，准许成都华川撤回复议申请。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2)公司与通辽市西部城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乡置业”）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城乡置业向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41,915,713.80 元及利息等。2016 年 9 月 27 日，城乡置业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向城乡置业支付逾期竣工的违约金人民币 2,850,000.00 元及维修费损失等。2020 年 11 月 30 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内民初 32 号民事判决，主要判决城乡置业给付公司工程款 69,773,360.96 元及利息等。城乡置业和公司均不服判决，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提起上诉，城乡置业主要诉讼请求为改判第一项为城乡置业给付公司工程款 63,906,265.81 元，城乡置业无需支付利息等。公司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将一审判决第一项改判为：通辽市西部城乡置业有限公司给付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83,651,274.08 元及违约金等。2021 年 6 月 8 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最高法民终 389 号受理案件的传票，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2021 年 10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最高法民终 389 号民事裁定，判决如下：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6）内民初 32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重审。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3)公司与澄迈裕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生置业”）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裕生置业向公司支付工程款68,440,100.22元等。裕生置业于2018年6月7日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由裕生置业委托第三方根据原设计方案和加固、修复设计方案，对1#、2#、3#、5#商铺和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质量问题及其他质量问题进行加固、修复，所需费用2.45亿元由公司承担等。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30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琼民辖13号，认定公司起诉裕生置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与裕生置业诉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系同一涉案工程，本案由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2021年7月22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琼民初52号民事判决，主要判决为确认公司与裕生置业相关合同均属无效，裕生置业应当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支付工程款50,610,581.89元及利息，且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2021年7月22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琼民初35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为公司应当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向裕生置业交付其施工工程的技术资料等。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于2021年12月27日立案受理。2022年4月12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21）最高法民终1302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1、撤销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琼民初35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4)公司与上海同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丰房地产”）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决确认同丰房地产应支付工程款人民币106,045,816.00元等。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案号（2021）沪03民初130号。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5)公司与内蒙古宜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和房产”）、高尚文、刘国能产生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1年6月27日向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宜和房产向公司返还工程垫资款、垫资款利息及违约金等共计33,127.28万元。2021年8月2日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内09民初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查封宜和房产新华街以南、建国一路以西，新华街以南、建国一路以西，建国一路以西、建国三路以东、六纬路以北、新华街以南的土地使用权；2、查封宜和房产已取得预售许可证的位于集宁区桥西新华街以南、建国一路以西的，宜和小区3#、7#、8#、11#号楼房屋，查封三块土地上的全部在建工程；3、冻结宜和房产对应诉讼请求金额的银行存款；4、冻结刘国能持有的宜和房产5%股权；5、冻结刘国能银行存款；6、冻结高尚文持有的宜和房产95%股权；7、冻结高尚文银行存款。2021年9月8日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内09民初60-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查封宜和房产所属新华街以南、建国一路以西的宜和小区3#、5#、7#、8#、11#号楼房屋、车库和库房；2、解除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内09民初60号民事裁定书的保全措施。公司对裁定不服，于2021年9月17日向提交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复议申请书，请求撤销（2021）内09民初60-1号民事裁定书，维持（2021）内09民初60号民事裁定书保全措施。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6)公司与经纬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纬置地”）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1月12日向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经纬置地支付公司工程款2,669,615.00元及利息；2、判令经纬置地退还公司投保保证金10,000,000元及利息；3、判令经纬置地赔偿公司损失4,046,639.00元；4、判令经纬置地赔偿公司预期可得利益损失3,026,758.00元；5、诉讼费由经纬置地承担。2022年2月16日，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作出诉讼（2022）沪0113民诉前调411号受理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7)福建天普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发展”）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3月1日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10,836,491元及逾期利息。2022年4月1日，上海仲裁委员会发出（2022）沪仲案字第0995号仲裁通知书。2022年4月25日，上海仲裁委员会作出（2022）浙0225财保27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10,836,491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8)公司与正晖（广州）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长沙正荣正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晖置业”、“正璟置业”）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4月16日向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解除公司与正晖置业签订的《广州增城正荣公馆项目一标段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编号：GZZY.GZZCLHXM-2021GCSG-0014）；2、判令正晖置业、正璟置业支付工程款52,737,144.36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3、判令正璟置业就正晖置业所负上述债务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4、判令确认公司就正晖置业欠付的上述款项，对公司承建的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南北大道北侧的广州增城正荣公馆项目建设工程的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5、判令正晖置业、正璟置业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鉴定费等相关费用。2022年4月26日，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发出（2022）粤0118民诉前调1695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年5月6日，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粤0118财保237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正晖置业、正璟置业名下价值52,944,693.35元的财产并提供担保函担保。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9)广州市建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高建筑”）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3月16日向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9,564,993.10元及逾期利息。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0)公司与武汉正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正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正荣正创（武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舟置业”、“正锦企业”、“正创置业”、“正荣控股”）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1、正舟置业向公司支付工程款255,590,132元及逾期违约金；2、公司就正舟置业欠付的上述款项对原告承建的位于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盘龙大道以东、后湖大道以南的武216汉正荣盘龙正荣府（规划名称：商住项目（汉口正荣府））建设工程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3、判令正锦企业就正舟置业所负上述债务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4、判令正创置业就正锦企业所负债务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5、判令正荣控股就正创置业所负债务向公司承担连带责任；6、判令正舟置业、正锦企业、正创置业、正荣控股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诉讼相关费用。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

(11)董永良与公司、都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市股份”）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6月16日向浙江省长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公司向董永良支付剩余工程款19,481,403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都市股份在欠付的工程款范围内对上述款项承担补充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由公司承担。2022年6月27日，浙江省长兴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522民诉前调5114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24,125,266.49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2)陈洋与泰岳天册（东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岳天册”）、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10月28日向山东省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材料费合计9,058,925.85元及逾期利息。山东省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10月28日作出（2022）鲁0591民初2188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陈洋的诉讼请求。陈洋不服，向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全部诉讼请求，并判令由公司、泰岳天册承担因本案所发生的诉讼费、上诉费等全部费用。2023年3月2日，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2023）鲁02民终569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二审尚未开庭。

(13)公司与襄阳智谷文化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智谷”）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向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襄阳智谷向公司支付工程款92,663,432.12元及逾期利息。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4)许海杰与张宏江、公司、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明源”）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7月11日向梁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张宏江、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25,813,470.90元、保证金2,500,000元、停工损失1,546,005.67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梁山明源在其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付款责任。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5) 华润混凝土（江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混凝土”）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向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11,096,309.56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8 月 4 日，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粤 0705 民初 6237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 11,773,272.56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22 年 10 月 31 日，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粤 0705 民初 6237 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公司支付华润混凝土工程款 11,096,309.56 元及逾期利息。公司不服，向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撤销一审判决。截至报告披露日，二审尚未开庭。

(16) 李箕松与公司、丽水明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明安”）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向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 1、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30,202,624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丽水明安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李箕松承担直接支付责任。3、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由公司、丽水明安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7) 英达热再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达热再生”）与公司、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高新”）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 1、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8,149,414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绍兴高新对公司应支付款项承担连带支付责任。2022 年 8 月 5 日，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602 民诉前调 6413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 8,149,414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22 年 11 月 15 日，英达热再生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递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将诉讼请求变更为 1、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9,782,872.10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绍兴高新对公司应支付款项承担连带支付责任。2023 年 1 月 30 日，英达热再生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递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将诉讼请求变更为 1、判令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欠款 9,928,879.54 元以及逾期利息；2、判令绍兴高新对公司应支付款项承担连带支付责任。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8) 天津市东丽区鸿领程五金经营部（以下简称“鸿领程”）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5,430,023.37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9 月 14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225 民诉前调 5538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合计 560 万元。2023 年 2 月 16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发出（2023）浙 0225 民初 977 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19) 天津市信德泰五金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泰”）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支付工程款 6,724,599.23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9 月 14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225 民诉前调 5537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合计 700 万元。2023 年 2 月 16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发出（2023）浙 0225 民初 979 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0) 浙江一庆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庆建设”）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6,470,688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9 月 5 日，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602 民诉前调 7122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合计 66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0 日，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602 民初 9112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本案由简易程序转为普通程序独任审理。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1)武汉邦大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大建筑”）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9月8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4,408,395.11元及逾期利息。2022年9月13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发出（2022）浙0225民初5485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22年9月22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225民初5485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合计5,098,004.28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2)公司与中山市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山富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邦地产”、“富港地产”）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8月31日向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润邦地产向公司支付工程款21,857,890.30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公司对涉案工程的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3)公司与中山富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山市美华商贸有限公司、中山市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富港”、“美华商贸”、“润邦地产”）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8月25日向中山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中山富港支付工程款30,438,109.31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美华商贸把位于中山市东区的佳兆业樾伴山小区房号为6-1802和7-2002两套商品房过户登记到公司名下并向公司交付该两套商品房；3、判令公司对涉案工程的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4)公司与佛山市顺德区理想城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广东佳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想城”、“佳兆业”）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2021年11月11日向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理想城支付工程款37,303,665.30元、房屋销售款5,381,974元及逾期利息；2、佳兆业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公司对涉案工程的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判令理想城、佳兆业承担本案的诉讼费。2022年6月26日，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粤0606民初34189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为：1、判令理想城支付工程款30,349,202.23元、房屋销售款项5,381,974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佳兆业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公司对于登记在理想城名下的3间房屋及462个车位（详见附表二）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欠付工程款30,349,202.23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4、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理想城不服，向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年9月27日，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发出（2022）粤06民终13164号传票。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5)六枝特区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特区人民医院”）与六盘水市明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六枝特区达济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盘水明志”、“宁波明琅”、“达济医疗”）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向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公司、六盘水明志、宁波明琅、达济医疗支付违约金7,602,000元、预期利益损失6,000,000元及逾期利息。2022年11月21日，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黔0203民初4364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为：1、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7,602,000元；2、公司、宁波明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六枝特区达济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在未出资范围内对被告六盘水市明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第一项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向特区人民医院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驳回原告六枝特区人民医院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六盘水明志、宁波明琅、达济医疗不服，2022年12月14日向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依法撤销（2022）黔0203民初4364号民事判决，改判驳回特区人民医院的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2、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被特区人民医院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6)嘉兴睿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诚机电”）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9月2日向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6,128,927.62元及逾期利息。2022年11月10日，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402民诉前调7023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或者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合

计 600 万元；且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处理。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7)沈晓亮与公司、宁波京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京都”）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宁波京都支付工程款 70,000,000 元及逾期利息。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8)湖南锦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峰建设”）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5,147,982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11 月 28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225 财保 68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590 万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9)宁波杭州湾新区景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拓贸易”）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向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6,066,995.31 元。2022 年 11 月 21 日，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282 民诉前调 11363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6,066,995.31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0)天津市森源建筑有限公司混凝土搅拌站（以下简称“森源建筑”）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向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6,770,957.10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12 月 6 日，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津 0115 民初 10483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700 万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1)冶金工业部华东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冶金工业”）与公司、南京峰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霄置业”）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向江苏省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 1、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13,947,184.02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峰霄置业在欠付建设工程价款范围内对原告承担责任截至报告披露日，一审尚未开庭。

(32)天津市泽元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元混凝土”）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向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7,928,940.61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12 月 5 日，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津 0115 民初 10484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820 万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3)佛山市南海盈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盈谷”）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6,552,740.22 元及逾期违约金。2023 年 1 月 10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225 民诉前调 9789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7,578,386.26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4)公司与沭阳星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乾远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沭阳星龙”、“乾远置业”）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向江苏省沭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沭阳星龙支付工程款 29,024,928.20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11 月 28 日，江苏省沭阳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苏 1322 财保 746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沭阳星龙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3000 万元。2023 年 1 月 30 日，江苏省沭阳县人民法院发出（2023）苏 1322 民初 1309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一审尚未开庭。

(35)河南亿磊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磊建筑”）与公司、姜位东、赵小娟产生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向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 1、判令公司支付设备租赁费 5,454,007.99 元及逾期利息；2、判令公司退还相应设备、材料；3、判令姜位东、赵小娟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3 年 1 月 10 日，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发出（2022）豫 0711 民初 3261 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6)湖南博雄钢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雄钢材”）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向广东省恩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18,897,175.48 元及逾期利息。2022 年 12 月 20 日，广东省恩平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粤 0785 财保 86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23,803,750.91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7)武汉易安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安石科技”）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向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 1、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商品混凝土购销合同》；2、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5,839,599.52 元及逾期利息。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8)周增喜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向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12,844,703.27 元及逾期利息。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9)上海久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环建设”）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向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21,899,822.10 元及逾期利息。2023 年 2 月 1 日，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作出（2023）津 0111 民初 629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23,265,236.80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40)佛山市利保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保置业”）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向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返还超付工程款 38,166,501.01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41)公司与中山市南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顺房地产”）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向广州仲裁委员会中山分会提起仲裁，主要仲裁请求为判令南顺房地产向公司支付尚欠工程款 29,242,597.08 元及逾期付款的利息损失等。公司在仲裁期间提出延期举证申请和变更仲裁诉求申请：确认公司对案涉施工的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海傍街 1 号之一的金禧水岸雅苑项目土建及安装工程折价或者拍卖价款在南顺房地产欠付公司工程价款 36,717,570.52 元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广东省中山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作出（2021）粤 2072 财保 2 号民事裁定，裁定对南顺房地产价值 38,683,210.89 元财产采取保全措施。南顺房地产在 2021 年 2 月 7 日提出仲裁请求，主要为请求裁决公司返还南顺房地产支付的工程款 740,558.63 元等事项。2022 年 1 月，龙元建设提出续保申请继续对南顺价值 38,683,210.89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截至报告披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42)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杭州分院（以下简称“重庆研究院”）与公司、华越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越设计”）、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明昭”）产生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重庆研究院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向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判令公司、华越设计、宁波明昭支付工程设计费 2,356.83 万元及逾期利息。2021 年 12 月 29 日，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 0105 执保 43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裁定：冻结公司、华越设计、宁波明昭名下银行存款或者等值财产合计 23,568,300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43)公司与江苏中豪佳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豪控股”)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向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决解除公司与中豪控股2011年4月19日签订的《中豪国际写字楼和五星级宾馆地下室结构工程施工合同》、2011年4月22日签订的《施工补充协议》、2012年2月20日签订的《中豪国际广场写字楼和五星级酒店及裙房工程施工合同》及《施工补充协议》;2、判决中豪控股向公司支付工程款113,982,220.50元及逾期利息;3、判决公司对承建的中豪国际广场酒店、写字楼及地下室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应付工程款113,982,220.50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4、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2021年5月6日,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苏13民初570号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如下:判令中豪控股支付所欠工程款本金及利息合计165,601,972.00元。同日,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苏13民初57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中豪控股名下1.6亿元的银行存款或其他同等价值的财产。中豪控股不服,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申请撤销一审裁定。2022年3月29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出(2021)苏民终1776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44)公司与砀山中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置业”)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向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令中茂置业支付工程款191,377,038.20元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100万元(暂定,待鉴定结论出具后明确最终诉请);2、判令中茂置业向公司支付保证金延期利息5,851,620.00元,并返还剩余的保证金500万元;3、判令中茂置业向公司支付因停工造成的损失1000万元(暂定,待鉴定结论出具后明确最终诉请),上述三项诉请总计暂定为212,228,658.20元;4、判令“安徽砀山-皇城御街”项目1#-20#楼以及地下车库工程折价或者变卖、拍卖款优先受偿权;5、判令中茂置业承担本案所有诉讼费用。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1月9日作出(2020)皖13民初366号民事裁定,裁定如下:查封位于安徽省砀山县的“皇城御街”项目的房产与土地,查封期限为3年。2021年12月,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皖13民初366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为1、判令解除公司与中茂置业于2016年11月签订的《安徽砀山-皇城御街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判令中茂置业支付公司工程欠款149,159,972.45元及逾期利息;3、判令中茂置业支付因停工造成的损失9,280,453.93元;4、判令中茂置业支付公司保证金5,000,000元及逾期利息;5、判令公司在149,159,972.45元工程款范围内对涉案工程即皇城御街项目1#-5#高层住宅(安置房除外)、6#-20#多层商业综合及地下车库房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6、判令驳回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中茂置业不服,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22年7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皖民终18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撤销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皖13民初366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45)长沙绿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2022年11月26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9346129.4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逾期付款损失以9346129.40元为基数,从2021年4月30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照2021年LPR的1.5倍计算至付清货款为止);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46)公司与余姚华宇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向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保修金9078014.26元,并赔偿原告利息损失160806.94元(暂计至2022年12月21日,之后的利息以9078014.26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2、请求判令原告有权对位于余姚市梨洲街道世南东路、城东路东侧(26#)地块项目工程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第1项诉请款项范围内优先受偿;3、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6900712.83元,并赔偿原告利息损失176140.69元(暂计至2022年12月21日,之后的利息以6900712.83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4、请求判令原告有权对位于余姚市梨洲街道北兰江路北侧、中山路东侧(27#)地块项目工程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第3项诉请款项范围内优先受偿;5、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462338.56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112810.61元(暂计至2022年12月21日,之后的违约

金以 462338.56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6、请求判令原告有权对位于余姚市梨洲街道锦山府三期公区装修工程折价或以拍卖所得价款在上述第 5 项诉请款项范围内优先受偿；上述第 1.3、5 项暂合计人民币 16890823.89 元；7、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及担保费均由被告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其余未单独披露的本公司作为被告、诉讼标的 500 万以下的未决诉讼事项 257 项，涉诉金额 20,742.26 万元，主要为合同纠纷、劳动争议纠纷等。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300,195,507.57 元，用于开具 447,917,807.31 元银行承兑汇票。

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信用证保证金为 27,720,000.00 元，用于开具 79,280,000.00 元信用证。

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保函保证金为 86,554,386.24 元，用于开立总额为 618,791,648.68 元人民币保函，为公司孙公司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开立 1,806,320.70 美元履约保函。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陈绍峰与公司、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朱丹江产生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向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朱丹江共同立即向原告支付佛山万科广场的工程款本金人民币 5,211,640.70 元以及逾期付款的利息人民币 1,619,531.80 元；2、请求判令三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2023 年 3 月 30 日，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发出（2023）粤 0604 民初 6211 号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湖南岳阳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林时恒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5,522,378.05 元，并以 5,522,378.05 元为基数，按日息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从 2022 年 8 月 31 日起至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1 日为 427,984.30 元）；2、判令被告一承担原告因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律师费 300,000.00 元、保函费 5,900.00 元；3、判令被告二对上述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3 年 4 月 3 日，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发出（2023）浙 0225 民诉前调 169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时恒名下

银行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保全价值为 620.00 万元，冻结期限为自冻结之日起一年。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3)黎平县鑫兴钢化玻璃有限公司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5,237,018.00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逾期付款损失以 5,237,018.00 元为基数，从 2022 年 3 月 1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照 2022 年 LPR 的 1.5 倍计算至付清货款为止），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逾期付款损失为 318,912.58 元；2、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4)公司与岳阳花果山置业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向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69,898,432.67 元；2、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以被告逾期支付的应付款为基数，按照同期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被告每笔款项应付之日的次日计算至起诉之日，暂计至 2023 年 4 月 4 日合计 1,255,356.16 元）；3、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结算款的违约金（以 69,898,432.67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 2023 年 4 月 4 日起计算至全部结算款实际清偿为止）。上述第 1、2、3 项诉讼请求金额暂合计 71,153,788.83 元；4、判决确认原告就被告应付的第 1 项诉讼请求金额，对原告承建的位于岳阳市巴陵东路与旭园路交汇处东北角的岳阳巴陵正荣府项目建设工程的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5、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诉讼相关费用。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5)公司与沈阳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畅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景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霓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虹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阳瀚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559,813,544.26 元；2、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赔偿因逾期结算违约行为造成原告的利息损失暂计 62,042,891.08 元（以诉请一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自 2020 年 3 月 28 日起暂计算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为 62,042,891.08 元，实际应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上第一项、第二项请求金额暂合计为 621,856,435.34 元；3、判决被告二至被告八就被告一所负上述债务向原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判决确认原告就被告一拖欠的上述款项对原告承建的位于沈阳市大东区东边城街东地块的沈阳龙之梦亚太中心项目津桥路以南工程（三、四、六期）建设工程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5、判决各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如有）等全部诉讼相关费用。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6)公司与湖南秀山丽水置业有限公司、正荣（长沙）置业有限公司、江西省正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正荣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22,708,953.70 元；2、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以被告一逾期支付的应付款为基数，按照同期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被告一每笔款项应付之日的次日计算至起诉之日，暂计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合计 3,826,920.29 元）；3、判决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结算款的违约金（以 201,024,268.11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 2023 年 3 月 29 日起计算至全部结算款实际清偿为止）。上述第 1、2、3 项诉讼请求金额暂合计 226,535,873.99 元；4、判决确认原告就被告一应付的第 1 项诉讼请求金额，对原告承建的位于长沙市岳麓区福元路大桥以南、银杉路以东的正荣·滨江紫阙台项目建设工程的拍卖或折价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5、判决被告二就被告一所负上述债务对原告承担连带责任；6、判决被告三就被告二所负债务对原告承担连带责任；7、判决被告四就被告三所负债务义务对原告承担连带责任；判决四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诉讼相关费用。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7)上海威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向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5653274.87 元、支付逾期利息 396317.77 元（逾期利息分别以 5254176.62 元及 399098.25 元为基

数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分别自 2021 年 6 月 26 日及 2022 年 6 月 26 日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3 月 1 日)；2、本案的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及鉴定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8) 缙云县中正节能建材有限公司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向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人民币 5410535.76 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9) 天津市泽元混凝土有限公司与公司产生买卖合同纠纷，遂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向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要诉讼请求为：1、解除双方签署的《预拌混凝土购销合同》；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混凝土货款 4506435.51 元；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 4506435.51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实际支付之日，按照 LPR1.5 倍计算，暂计算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 191054.09 元）；4、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800000 元；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函保险费由被告承担。合计：5497489.6 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00,968,534.78	1,659,957,015.19
1 年以内小计	1,200,968,534.78	1,659,957,015.19
1 至 2 年	443,316,150.27	459,551,303.22
2 至 3 年	443,569,034.28	316,376,502.8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9,856,170.25	701,142,248.69
4 至 5 年	611,215,356.08	289,937,105.07
5 年以上	757,060,520.25	677,250,230.91
坏账准备	-264,009,619.18	-331,142,657.63
合计	3,461,976,146.73	3,773,071,748.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5,985,765.91	100.00	264,009,619.18	7.09	3,461,976,146.73	4,104,214,405.93	100.00	331,142,657.63	8.07	3,773,071,748.30
其中：										

组合 1	114,930,059.41	3.08	47,346,276.79	41.20	67,583,782.62	219,482,209.73	5.35	147,191,030.88	67.06	72,291,178.85
组合 2	3,611,055,706.50	96.92	216,663,342.39	6.00	3,394,392,364.11	3,065,860,445.28	74.70	183,951,626.75	6.00	2,881,908,818.53
组合 3						818,871,750.92	19.95			818,871,750.92
合计	3,725,985,765.91	100.00	264,009,619.18		3,461,976,146.73	4,104,214,405.93	100.00	331,142,657.63		3,773,071,748.30

说明：组合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组合 2、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组合 3、期后回款的应收款项（一般为截止至次年的三月一日前）。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54,893,691.14	10,978,738.23	2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2	48,320,919.46	31,408,597.65	65.00	诉讼已判决，根据判决金额计提
客户 3	4,688,699.20	1,406,609.76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4	3,500,000.00	1,750,000.00	50.00	诉讼胜诉，执行难度较大
客户 5	2,300,000.00	1,380,000.00	60.00	诉讼已判决，根据判决金额计提
客户 6	1,149,169.23	344,750.77	30.00	账龄较长
客户 7	77,580.38	77,580.38	100.00	账龄较长
合计	114,930,059.41	47,346,276.7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99,819,365.55	71,989,161.94	6.00
1 至 2 年	443,316,150.27	26,598,969.03	6.00
2 至 3 年	443,569,034.28	26,614,142.05	6.00
3 至 4 年	269,856,170.25	16,191,370.20	6.00
4 至 5 年	608,915,356.08	36,534,921.38	6.00
5 年以上	645,579,630.07	38,734,777.79	6.00
合计	3,611,055,706.50	216,663,342.3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1,142,657.63	92,324,881.19		159,457,919.64		264,009,619.18
合计	331,142,657.63	92,324,881.19		159,457,919.64		264,009,619.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9,457,919.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工程款	50,809,292.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2	工程款	45,510,572.8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3	工程款	15,692,010.92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4	工程款	14,475,749.4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5	工程款	12,424,910.3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6	工程款	4,286,173.2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7	工程款	4,064,854.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8	工程款	2,732,066.2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9	工程款	1,874,233.2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0	工程款	1,832,456.7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1	工程款	1,510,773.9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2	工程款	82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3	工程款	819,113.5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4	工程款	715,895.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5	工程款	59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6	工程款	565,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7	工程款	526,503.8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8	工程款	180,628.3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19	工程款	20,594.3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客户 20	工程款	7,089.9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审批	否
合计		159,457,919.64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3,233,339.41	5.72	12,794,000.36
第二名	114,413,771.15	3.07	6,864,826.27
第三名	96,957,373.11	2.60	5,817,442.39
第四名	85,384,111.96	2.29	5,123,046.72
第五名	71,227,563.26	1.91	4,273,653.80
合计	581,216,158.89	15.59	34,872,969.5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321,928.12	11,321,928.12
其他应收款	11,843,792,284.98	10,013,412,923.36
合计	11,855,114,213.10	10,024,734,85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5,201,928.12	5,201,928.12
合计	11,321,928.12	11,321,928.12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771,763,590.99	9,056,473,818.62
1 年以内小计	10,771,763,590.99	9,056,473,818.62
1 至 2 年	353,180,833.64	330,547,360.05
2 至 3 年	284,357,208.51	222,367,845.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2,649,390.94	60,039,554.39
4 至 5 年	32,981,333.67	56,686,403.71
5 年以上	462,663,241.79	454,166,141.60
坏账准备	-263,803,314.56	-166,868,200.65
合计	11,843,792,284.98	10,013,412,923.3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07,595,599.54	100.00	263,803,314.56	2.18	11,843,792,284.98	10,180,281,124.01	100.00	166,868,200.65	1.64	10,013,412,923.36
其中:										
组合 1	10,377,374,423.08	85.71	159,990,043.88	1.54	10,217,384,379.20	8,667,852,600.42	85.14	76,122,489.11	0.88	8,591,730,111.31
组合 2	1,730,221,176.46	14.29	103,813,270.68	6.00	1,626,407,905.78	1,512,428,523.59	14.86	90,745,711.54	6.00	1,421,682,812.05
合计	12,107,595,599.54	100.00	263,803,314.56		11,843,792,284.98	10,180,281,124.01	100.00	166,868,200.65		10,013,412,923.36

说明：组合 1、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并关联方	9,995,442,867.32			
100 万以下零星单位	8,096,979.81	6,982,890.80	86.24	账龄较长
单位 1	104,531,725.56	20,906,345.11	2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2				偿债能力低

	59,479,011.28	11,895,802.26	20.00	
单位 3	46,007,256.66	36,805,805.33	8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4	39,570,239.80	7,914,047.95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5	20,098,213.33	10,049,106.67	5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6	17,694,550.97	8,847,275.5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7	14,320,106.26	7,160,053.13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8	12,467,048.79	9,973,639.03	8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9	10,104,518.46	8,083,614.77	8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0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1	5,749,618.88	1,149,923.77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2	4,243,589.17	2,121,794.59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3	4,233,400.00	4,233,4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4	3,392,204.70	1,696,102.36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5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16	2,944,154.12	2,944,154.12	100.00	偿债能力低
单位 17	2,610,303.77	1,305,151.89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8	2,050,000.00	2,0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19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0	2,000,000.00	400,000.00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1	1,867,783.43	1,867,783.43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2	1,260,872.00	252,174.40	2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3	1,180,000.00	826,000.00	7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4	1,019,978.77	1,019,978.77	10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5	1,010,000.00	505,000.00	50.00	账龄较长
单位 26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合计	10,377,374,423.08	159,990,043.88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9,630,337.92	36,577,820.36	6.00
1 至 2 年	316,351,539.21	18,981,092.36	6.00
2 至 3 年	215,037,835.63	12,902,270.13	6.00
3 至 4 年	152,235,677.91	9,134,140.65	6.00
4 至 5 年	18,520,221.44	1,111,213.30	6.00
5 年以上	418,445,564.35	25,106,733.88	6.00
合计	1,730,221,176.46	103,813,270.68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0,745,711.54	76,122,489.11	166,868,200.6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686,748.44	10,686,748.4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754,307.58	174,373,870.87	198,128,178.45
本期转回			4,931,767.23	4,931,767.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96,261,297.31	96,261,297.31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3,813,270.68	159,990,043.88	263,803,314.5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6,868,200.65	198,128,178.45	4,931,767.23	96,261,297.31		263,803,314.56
合计	166,868,200.65	198,128,178.45	4,931,767.23	96,261,297.31		263,803,314.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 1	5,022,753.80	4,922,298.72	调整
单位 2	9,468.51	9,468.51	调整
合计	5,032,222.31	4,931,767.2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6,261,297.3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往来款	45,162,912.68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2	往来款	21,139,997.9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3	往来款	12,530,121.42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4	往来款	8,128,265.26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5	往来款	3,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6	往来款	3,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7	往来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8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单位 9	往来款	50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授权批准	否
合计	/	96,261,297.31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294,284,781.62	1 年以内	35.47	-
第二名	往来款	1,517,681,527.53	1 年以内	12.53	-
第三名	往来款	642,605,391.68	1 年以内	5.31	-
第四名	往来款	450,967,526.37	1 年以内	3.72	-
第五名	往来款	333,196,672.30	5 年以上	2.75	19,991,800.34
合计	/	7,238,735,899.50	/	59.78	19,991,800.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95,724,457.28		6,595,724,457.28	6,670,519,320.15		6,670,519,320.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51,151,735.66		451,151,735.66	672,925,266.65		672,925,266.65
合计	7,046,876,192.94		7,046,876,192.94	7,343,444,586.80		7,343,444,586.8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计提 减值 准备	
上海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5,476,429.56			115,476,429.56		
上海龙源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宁波龙元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宁波元象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30,000.00			1,730,000.00		
上海建顺劳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龙元营造(泰国)有限公司	1,522,977.26		1,522,977.26			
龙元建设集团(澳门)有限公司	49,987.01		49,987.01			
龙马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145,600.00		4,145,600.00			
龙元建设集团(菲律宾)有限公司	1,533,560.00			1,533,560.00		
上海石与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3,599,551.00			23,599,551.00		
元明建设置业有限公司	34,201,800.00			34,201,800.00		
龙元-亚克(澳门)有限公司	1,524,870.00		1,524,870.00			
辽宁龙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龙元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杭州城投建设有限公司	34,923,392.72			34,923,392.72		
绍兴海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0.00			68,000,000.00		
宁波明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29,360,000.00			129,360,000.00		
温州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象山明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商洛明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49,200,000.00			49,200,000.00		
海城明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9,400,000.00		
开化明化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49,123,000.00			149,123,000.00		
晋江市明晋会展有限责任公司	288,182,000.00			288,182,000.00		
温州明元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渭南明瑞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31,380,000.00			31,380,000.00		
宣城明宣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42,240,000.00			142,240,000.00		
丽水明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790,000.00			23,790,000.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常德明澧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23,820,000.00			523,820,000.00		
福鼎市明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070,000.00			6,070,000.00		
湖州明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0,330,000.00			90,330,000.00		
华阴市明华西岳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280,600.00			5,280,600.00		
建德明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3,430,000.00			53,430,000.00		
缙云县明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丽水明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六盘水市明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2,500,000.00			52,500,000.00		
南昌明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商洛市商州明环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8,700,000.00			58,700,000.00		
天柱县明柱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285,000.00			201,285,000.00		
渭南明华恒辉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3,225,600.00			23,225,600.00		
温州明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象山明浦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淄博明盛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0,100,000.00			10,100,000.00		
文山市明文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89,200,000.00			89,200,000.00		
邢台明城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6,546,560.00			16,546,560.00		
缙云县明锦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宁波龙元盛宏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400,000.00			120,400,000.00		
赣州明贡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5,892,730.00			25,892,730.00		
淄博明冠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新余明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鹿邑县明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82,000,000.00			82,000,000.00		
台州明环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5,560,000.00			295,560,000.00		
潍坊明盛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梁山明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4,880,000.00			54,880,000.00		
余姚明舜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丽水明都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85,030,000.00			85,030,000.00		
潍坊明博公共设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龙元市政养护（上海）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江山明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699,100.00			73,699,100.00		
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69,118,375.00			169,118,375.00		
恩施明恩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52,150,000.00			52,150,000.00		
龙元明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台州明玉体育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0,560,000.00	25,440,000.00		136,000,000.00		
天长市明天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78,520,000.00	18,380,000.00		96,900,000.00		
西安明北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丰县明丰基础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92,853,660.00			92,853,660.00		
宁阳中京明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9,400,000.00		
杭州明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6,300,000.00			46,300,000.00		
天台县明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74,490,000.00	64,191,524.00		438,681,524.00		
龙元（浙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7,198,652.60		17,198,652.60			
泗洪县明洪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9,700,000.00			89,700,000.00		
温州明道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29,870,000.00			129,870,000.00		
西安明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790,000.00			6,790,000.00		
枣阳市明汉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420,000.00	26,635,700.00		38,055,700.00		
浙江龙元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龙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连江明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邹城市明成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629,075.00			67,629,075.00		
福安市农垦明福投资有限公司	57,627,800.00			57,627,800.00		
龙元明富（杭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龙元明榭项目管理咨询（宁波）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龙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西安明高泾河风光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象山明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3,409,000.00			53,409,000.00		
莱西市明集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龙元(温州)建设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6,670,519,320.15	134,647,224.00	209,442,086.87	6,595,724,457.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明东投资有限公司	210,320,320.82			17,805,042.59						228,125,363.41
上海市房屋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3,236,055.59			6,057,176.71			5,658,000.00			13,635,232.30
杭州璨云英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457,890.93		192,498,261.60	1,082,682,244.97			1,129,641,874.30			
上海益城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14,086,779.41			47,654.95						14,134,434.36
宁波源联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9,967,188.89			-7,370,914.57			2,596,274.32			
宿州明生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明青健康	86,930,651.34			7,157,697.79						94,088,349.13

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聚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353,739.58			764,412.23					28,118,151.81
菏泽明福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71,572,640.09			1,477,564.56					73,050,204.65
小计	672,925,266.65		192,498,261.60	1,108,620,879.23			1,137,896,148.62		451,151,735.66
合计	672,925,266.65		192,498,261.60	1,108,620,879.23			1,137,896,148.62		451,151,735.6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82,414,214.58	9,627,077,681.77	15,440,729,913.17	14,115,253,921.62
其他业务	6,077,951.00	10,643,052.77	6,759,145.70	4,598,340.42
合计	9,988,492,165.58	9,637,720,734.54	15,447,489,058.87	14,119,852,262.0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土建施工	9,912,082,117.66	9,561,905,347.23	15,378,958,856.62	14,049,315,508.41
(2) 装饰与钢结构	59,733,462.05	54,202,706.23	46,469,654.19	44,765,050.48
(3) 其他	10,598,634.87	10,969,628.31	15,301,402.36	21,173,362.73
合计	9,982,414,214.58	9,627,077,681.77	15,440,729,913.17	14,115,253,921.6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7,835,477,754.55	7,664,200,477.45	9,886,442,360.08	9,020,504,214.48
华南地区	985,334,543.51	875,671,758.80	1,744,984,469.96	1,571,112,386.67
华中地区	865,658,207.69	831,910,231.82	2,032,788,042.59	1,915,718,753.99
华北地区	143,542,933.70	110,791,251.57	953,433,922.50	901,758,712.40
东北地区	13,026,567.51	9,913,052.52	68,488,641.90	27,769,116.08
西南地区	1,296,070.64	3,723,709.65	299,624,114.83	312,041,497.23
西北地区	138,078,136.98	130,867,199.96	454,968,361.31	366,349,240.77
合计	9,982,414,214.58	9,627,077,681.77	15,440,729,913.17	14,115,253,921.62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15,423,515.77	4.16

第二名	337,379,905.09	3.38
第三名	331,729,437.45	3.32
第四名	324,645,096.03	3.25
第五名	302,474,787.42	3.03
合计	1,711,652,741.76	17.1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1,928.1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309,548.83	51,449,089.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2,433,574.14	19,965,88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15,743,122.97	76,616,902.1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188.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32,55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096,116.0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6,410,787.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2,767,406.1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5,176.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506.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649,25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0,992.94	
合计	992,211,133.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3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赖朝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